

西貢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二〇一六年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6年3月24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9時30分

地點：西貢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劉偉章先生，MH (主席)

莊元苓先生(副主席)

區能發先生，MH

陳繼偉先生

陳博智先生

周賢明先生，BBS，MH

張美雄先生

鍾錦麟先生

范國威議員

方國珊女士

何民傑先生

簡兆祺先生

黎銘澤先生

林少忠先生

梁里先生

李家良先生

凌文海先生，BBS，MH

呂文光先生

陸平才先生

譚領律先生

謝正楓先生

溫啟明先生

邱玉麟先生

李依璇女士(秘書)

出席時間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四十四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五十四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四十六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2

離開時間

下午七時十四分

下午七時十四分

下午一時二十分

下午七時十四分

下午七時十四分

下午七時十四分

下午七時十四分

下午六時四十四分

下午七時十四分

下午七時十四分

下午七時十四分

下午七時十四分

下午六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三十二分

下午六時〇三分

下午七時十四分

下午七時十四分

下午七時十四分

下午十二時三十八分

下午七時十四分

下午七時十四分

下午七時十四分

下午七時十四分

列席者

蕭慕蓮女士，JP

郭仲佳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專員

西貢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尹尚謙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朱志豪先生	候任西貢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劉丹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盧家傑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處 聯絡主任主管(將軍澳)南
麥潔儀女士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西貢
莊漢文先生	運輸署 工程師/西貢
蕭麗明女士	運輸署 工程師/行人區改善計劃
盧沛儒女士	運輸署 工程師/特別職務一
吳建鋒先生	路政署 區域工程師/將軍澳
謝良有先生	路政署 區域工程師/西貢
劉任明先生	香港警務處 西貢分區 行動支援小隊指揮官
謝君浩先生	香港警務處 觀塘區交通隊代表
歐廣銳先生	香港警務處 將軍澳警署軍裝巡邏小隊第3隊 指揮官

缺席者

邱戊秀先生
 溫悅昌先生，BBS，MH，JP

其他政府部門及機構代表

張立基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社區事務經理	出席議程 第(III)項
黎嘉朗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高級主任(策劃及發展)}	
麥成邦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高級車務主任	
胡銘基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經理(策劃及發展)	出席議程第 (III)(二)項
陸放天先生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	
馮羨儀女士	運輸署 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	
冼志賢先生	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經理(策劃)	
黃嘉俊先生	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高級策劃主任	出席議程 第(III)項
鍾佩怡女士	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高級公眾事務主任	
謝福深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車務經理 - 港島綫及將軍澳綫	出席議 程第 (VI)項
楊莉華女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公共關係經理 - 對外事務	
蘇玉燕女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助理公共關係經理 - 對外事務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位委員、部門及機構代表出席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下稱「委員會」)二〇一六年第二次會議。特別是以下常設部門及機構代表：

-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西貢 麥潔儀女士、
工程師/行人區改善計劃 蕭麗明女士、
工程師/西貢 莊漢文先生、
工程師/特別職務一 盧沛儒女士；

- 路政署
區域工程師/將軍澳 吳建鋒先生、
區域工程師/西貢 謝良有先生；

- 香港警務處
行動支援小隊指揮官(西貢分區) 劉任明先生；
觀塘區交通隊代表 謝君浩先生；

- 九巴
經理(策劃及發展) 胡銘基先生、
高級主任(策劃及發展) 黎嘉朗先生、
社區事務經理 張立基先生、
高級車務主任 麥成邦先生；

亦歡迎西貢區議會和西貢民政事務處的同事：

- 西貢民政事務專員 蕭慕蓮女士
- 西貢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郭仲佳先生
- 西貢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尹尚謙先生
- 候任西貢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朱志豪先生
- 西貢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將軍澳)南 盧家傑先生

2. 主席表示，如在討論某項議題時，提出的委員不在席上，有關議題將不會被討論，亦不會延至下一次會議討論。因此請委員在會議期間留在席上。

3. 主席表示，溫悅昌先生及邱戊秀先生因不在香港未能出席今天會議，並已於事前按規定提交缺席會議通知書。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根據會議常規第 51(1)條批准有關委員的缺席申請。另外，本會議共收到 34 項動議和 3 項提問。

I. 通過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〇一六年第一次會議記錄

4. 由於沒有修訂意見，主席宣布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II.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 (SKDC(TTC)文件第 2/16 號)

5.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6. 主席指出西貢區巴士路線工作小組的成效不大，故建議在 2016 年嘗試另一個運作模式，並在 2017 年再作檢討。

7. 委員就是否成立常設的「西貢區巴士路線工作小組」持不同意見，綜合如下：

贊成

- 委員會會議冗長影響議事質素，故建議沿用上屆的兩個工作小組，並在 2017 年決定是否繼續成立。
- 建議先討論西貢區巴士路線工作小組與委員會的分工問題及小組的職權範圍。設立小組是希望討論區域重組工作及將巴士問題交予小組討論，但同一議題在上屆委員會及小組會議重覆討論，故應成立巴士線的小組，然後只需向委員會提交報告，以減輕委員會的負擔及吸納地區意見。
- 建議成立巴士路線工作小組，並先在委員會討論巴士路線發展計劃及動議，及後轉交所有續議事項至小組跟進。

反對

- 委員應合作，只有把議題完全轉交小組跟進才可減少委員會的會議時間，上屆議會已成立小組，但成效不大，委員在委員會及工作小組會議重覆討論議題，令兩個會議的總會議時間延長。
- 不需保留工作小組，並建議每年與巴士公司及運輸署高層人員舉行

會議，以改善巴士服務。

- 建議以特別會議或非常設小組跟進巴士路線區域性重組。

其他

- 上屆小組已就巴士路線區域性重組問題與署方溝通，故期望署方與巴士公司跟進委員的意見。工作小組有討論委員會轉交小組的議題及改善技術問題，並向委員會報告，故應對上屆小組的工作表示肯定，但巴士公司現時只改善個別巴士線，沒有落實區域性重組計劃，故表示失望。

8. 主席請委員就是否成立西貢區巴士路線工作小組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如下：9 票贊成、9 票反對、1 票棄權。

9. 有委員表示自己投了反對票卻沒有顯示。

10. 有委員認為現時贊成及反對的票數相同，應由主席投下決定性一票，但有委員則認為應容許委員以口頭方式更正。亦有委員認為如因系統發生故障應可重新投票，但如在主席多番提醒而委員投錯票或不投票，是否應重新投票則有待商榷。

11. 主席請委員重新就是否贊成成立西貢區巴士路線工作小組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如下：8 票贊成、10 票反對、2 票棄權。

12. 主席宣布不會成立西貢區巴士路線工作小組。

13. 就西貢區道路安全工作小組，有委員認為現時的道路安全，故建議暫停運作一年，在一年後重新檢討是否成立。

14. 主席請委員就是否成立西貢區道路安全工作小組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如下：13 票贊成、0 票反對、5 票棄權。

【註：請同時參閱第 15 至 18 段】

15. 主席宣布通過成立西貢區道路安全工作小組。秘書處將於會後電郵邀請委員加入上述工作小組，工作小組的成員名單將於下次會議由委員會通過。

16. 有委員表示剛才自己是投棄權票，但表決結果有誤。

17. 有委員擔心問題持續，故建議盡快調整系統，例如在委員投票前亮着贊成、反對及棄權共三個按鈕，但在投票後只有其已按的按鈕亮着，主席其後

可以請委員在指定時間內核對其投票意向。

18. 西貢民政事務專員蕭慕蓮女士建議秘書處與承辦商跟進，以研究調整系統的可行性，並建議承辦商先行列出委員的投票意向，讓委員核對其投票意向後才顯示表決結果，但在調整系統前需要由主席決定如何處理。

19. 主席宣布由於有委員剛才表示投棄權票但表決結果有誤，所以棄權票應加上一票。

【會後補註：投票結果應為：13 票贊成、0 票反對、6 票棄權。】

20.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宣布委員會將於下次會議即場推選工作小組召集人。參考區議會全體會議的做法，召集人會以即場舉手方式，由一位小組成員提名，並由另一位小組成員和議召集人人選，然後以舉手投票方式推選工作小組召集人。按過往經驗，上述小組只設有召集人。此外，小組的任期為兩年，即由今天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工作小組召集人在任期完結後可以連任。

III. 與巴士相關的議題

(一) 2015 年 9 月 1 日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期間開展的西貢區各項公共交通服務的主要變動

(SKDC(TTC)文件第 3/16 號)

(二) 2016-2017 年度西貢區巴士路線計劃

(SKDC(TTC)文件第 4/16 號)

(三)配合觀塘延線通車的公共交通服務重組計劃

(SKDC(TTC)文件第 5/16 號)

21.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由於第二及第三項事項相關，在委員沒有反對下，主席宣布合併討論。

22. 主席歡迎運輸署及其他代表蒞臨西貢區議會，包括：

-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 陸放天先生
- 運輸署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 馮羨儀女士
- 城巴/新巴經理(策劃) 冼志賢先生
- 城巴/新巴高級策劃主任 黃嘉俊先生
- 城巴/新巴高級公眾事務主任 鍾佩怡女士

23.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陸放天先生按會議文件介紹2016-2017年度西貢區巴士路線計劃。

24. 由於七項動議(SKDC(TTC)文件第7/16至13/16號)與上述兩項議題相關，主席建議在此合併討論該七項動議。

25. 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第 91M 號線

- 由科大前往寶琳的第 91M 號線有需求，故歡迎有關建議。
- 第 91M 號線短途特別班暫定在下午 5 時 30 分開出，但科大職員在星期一至四及星期五分別在下午 5 時 35 分及 5 時 45 分下班，故建議更改開車時間。
- 很多寶琳居民在上班及下班時間乘搭第 91M 號線前往科大，故不應把在下午繁忙時間的班次由每 15 分鐘一班調整至每 20 分鐘一班。改善科大交通的方法可以是在第 91 號線設立分段收費，劃一第 91 及 91M 號線在科大的車費；增加第 91P 號線的服務等。

第 93K、95 及 98P 號線

- 就調整第 93K 及 98P 號線的班次而削減第 95 號線的方案，山上居民的交通不便，故不應削減山上交通，第 98A 號線會因觀塘道交通擠塞而脫班，故建議第 93K 號線提供轉乘優惠，方便第 98A 號線的乘客。山上地區的安達臣發展計劃會令居民增多而影響寶琳區的居民。

第 95 號線

- 第 95 號線會削減 1 架車並調撥至第 98P 號線，但第 98P 號線只會在早上及繁忙時段行走，故詢問車輛在其他時間的去向，並建議把車輛投放予第 95 號線。

第 95M 號線

- 早前在上午 7 時 5 分與九巴試坐第 95M 號線的單層巴士，故詢問相關數據。居民過往乘搭雙層巴士有座位可坐，而現時乘搭單層巴士則只能站着，故感到不滿。

第 98D 號線

- 由於早上時段設有特別車，故原本會行經厚德一帶的第 98D 號線不會行經前述地區，但特別路線在上午 7 時至 8 時及 8 時至 9 時分別只為每 15 及 20 分鐘一班，間中更會脫班，但該線的普通線在平日

的班次為每 8 至 10 數分鐘一班，故建議普通線的第 98D 號線應行經厚德一帶或特別班的班次應最少為每 15 分鐘一班。

- 建議第 98D 號線南北分線。

第 98P、98S 及 98C 號線

- 歡迎加密第 98P 號線的班次，並建議日後改為全日服務。
- 就第 98S 號線在康城站經九龍城段的建議，應再作觀察。
- 支持第 98C 及 98S 號線的行車路線建議，並詢問是否亦會修改第 98C 號線的行車路線，及把總站改為康城站。
- 第 98S 號線在早上時段的服務不足，加上前往旺角的車輛不足，故建議增加班次。

第 290、290A、290B 及 290X 號線

- 建議第 290X 或 290B 號線行經調景嶺，在日出康城開出的路線雖會行經調景嶺，卻沒有在該處設站。另有委員指出日出康城及將軍澳工業村的巴士服務不足，該兩條路線只有一班車，故應在增加資源或加密班次後才研究行經調景嶺或區內其他地方。
- 詢問第 290A 號線在四順的客量，若前述客量不理想，則建議把將荃線改為南北分線，並詢問不能南北分線而需要開設特別班的原因。另有委員認為不應只提供第 290A 號線予山上居民，故對南北分線有保留。
- 建議提高第 290 號線在繁忙時段的班次比例、在秀茂坪或四順開出特別班次和加強正常班次及特快班次。
- 第 290 及 290A 號線行經隧道及觀塘繞道的行車時間才是最短，故反對該線行經觀塘多處及四順。

第 296D 號線

- 第 296D 號線行經調景嶺惠及市民，但本計劃沒有涵蓋相關建議，故感到失望。

第 692P 號線

- 查詢削減第 692P 號線在繁忙時段班次的原因，並詢問確實客量。
- 第 692P 號線是將軍澳南唯一的過海巴士線，但只在早上設有 4 班車，沒有回程方向的班次，將軍澳南居民只能依靠港鐵過海，一旦港鐵發生故障將無法過海。第 692 號線被取消時班次不準，票價較港鐵高昂，導致客量不足。如削減第 692P 號線至 2 班車，擔心同樣會因客量不足而被完全削減服務，故不應削減班次，並建議署方研究改善方案，例如行經坑口，亦建議從獲取盈利的路線補貼客量不足或虧損的路線。

- 詢問路線行經坑口的確實行車路線及會延長的確實時間。
- 將軍澳南人口愈趨增長，第 692P 號線客量偏低的原因是運作欠佳，故不應削減路線，更應提供回程服務，或重新設立第 692 號線。
- 反對取消第 692P 號線於星期六的服務，因有市民需於星期六上班。

第 694、796C、796P 及 796X 號線

- 反對與至善街相關的改動，因該處沒有停車彎，故擔心在播道書院或更遠位置設巴士站點，令寶盈花園、怡明邨、天晉 II 或附近屋苑的居民不便，而促使乘客改乘港鐵。
- 不少屋苑將在將軍澳南近海傍位置落成，但不一定在本年或明年入伙，故擔心把站點遷移至海傍附近或遠離現行民居會造成不便及延長行車時間，建議暫緩遷移寶邑路巴士站的建議，並在落實建議時增加班次。
- 就將軍澳南及至善街有更多居民入伙，建議優化路線，而非削減站點，並應在地區多作諮詢。
- 不同意第 796C 及 796X 號線的改道，特別是至善街改往唐俊街的建議，因未能惠及居民，難以配合沿途交通燈位置，亦影響行車時間。
- 建議就改動較多的第 796P 號線收集更多意見。
- 建議第 796C 號線改由日出康城開出，並在康城增加通宵及機場巴士線。

第 797M 號線

- 查詢調整第 797M 號線在繁忙時段以外的班次詳情。
- 歡迎第 797M 號線在繁忙時段加密由工業邨開出的服務，但百勝角消防訓練學校已啟用，但第 298E 號線只加密 1 班車，是有所不足。

第 E22C 號線

- 第 E22C 號線備受歡迎，但只在早上時段開出一班車，故期望盡快增加班次，並詢問為何在 2017 年第三季才能加密班次。

第 A29P 及 E22A 號線

- 詢問第 A29P 號線的客量。
- 第 A29P 號線行經馬游塘但不設站，故期望盡快於該處設站。
- 建議加密第 A29P 號線的班次，令其班次與第 E22A 號線相同。
- 居民在第 E22A 號線取消將軍澳村的站點後需要在怡心園的站點上車，第 A29P 號線現已開設，故建議恢復第 E22A 號線在將軍澳村的站點。

綜合

- 建議署方提早提供巴士路線計劃的文件及更多資料。

- 沙田、大埔及北區正處理巴士路線重組事宜，新界東只有西貢仍未處理，批評西貢區巴士路線計劃逼使居民乘搭港鐵。
- 很多巴士線的服務與港鐵重疊，故需要檢討，並詢問何時重組本區的巴士線。
- 對計劃表示失望，委員曾與署方或巴士公司討論整體發展，但現時只是削減一至兩班車並進行調撥，對整區沒有太大改善。
- 將軍澳南及調景嶺的巴士服務經常被削減，當港鐵發生故障便會令市民聚集在調景嶺，故不應削減調景嶺的巴士服務。
- 就配合觀塘延線通車的公共交通服務重組計劃，要求署方提供更多觀塘區的數據。

26. 運輸署陸放天先生的回應如下：

- 期望第 91M 號線特別班次能疏導科技大學最繁忙時段的人流，其開出時間僅為暫定，如服務不足，署方亦會與巴士公司研究以額外或調撥資源增加班次，建議先落實建議，及後再因應客量檢討。
- 第 98S 號線的總站會改為康城站，並改經九龍城天橋，第 98C 號線的服務不會受影響。
- 第 290 號線兩個特別班次的建議是以額外資源營運，不會影響第 290 及 290A 號線的服務。因康城及工業區沒有相關服務，故希望提供有限服務予相關居民及上班人士。路線行經調景嶺會令行車路線相對迂迴，行車時間亦較長，但署方亦會與巴士公司研究前述建議的影響性。事實上，部分委員亦認為現時的路線合適，故亦會一併考慮相關意見。署方暫時沒有第 290 及 290A 號線的客量，第 290A 號線的客量較第 290 號線高，他稍後才可提供在將軍澳上車並在四順下車或在四順上車並在將軍澳下車的客量。
- 署方在 2016 年初平日的一個星期一進行調查，第 692P 號線的 4 個班次中，客量最高的班次是 47 人，載客率約為 34%，其餘班次的客量僅為 32、29 及 28 人。因此，使用 2 班車營運已足夠，故期望調撥 2 架車至其他服務。署方亦在星期六進行調查，在 4 個班次中，客量最高的班次不足 20 人，故建議取消星期六的服務。
- 會與巴士公司研究更改第 692P 號線的行車路線，例如行經坑口，稍後會向委員會報告。
- 如第 694 號線及第 796 號組線改經至善街，將不行經將軍澳廣場對出的站點，乘客需要步行至將軍澳站的站點，但相關距離不遠，署

方亦會待將軍澳南發展成熟時才推行有關安排，暫不會在短時間內實施建議。至善街沿途有部分停車彎，但尚未成為巴士站，署方會研究路線改動後的站點位置，有詳情時會通知委員，並會留意改道後對客量的影響，部分路線在改道後的車程相若，不一定會影響班次，但署方亦會留意確保服務滿足乘客的需求。

- 第 797M 號線的建議是在非繁忙時段會下調班次，而在繁忙時段維持不變，暫時沒有增加資源的建議。
- 第 E22C 號線的建議預計實施時間僅為暫定，亦是因應巴士公司的考慮，例如車輛的運送時間及營運考慮。署方會與巴士公司密切跟進，盡快實施新的服務。
- 會跟進有關第 A29P 及 E22A 號線的建議。

27. 城巴/新巴經理(策劃)冼志賢先生的回應如下：

- 第 797M 號線的建議為在上午及下午的繁忙時間維持不變，即首班車上午 7 時至上午 9 時及下午 4 時至下午 5 時的班次維持每 30 分鐘一班。在非繁忙時段，即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及下午 7 時至尾班車下午 8 時的班次則會調整至每 60 分鐘一班。
- 至善街的樓宇將於 2016 年底起入伙，巴士公司會密切留意情況，才決定何時落實路線行經至善街的安排。
- 巴士公司已備悉伸延第 796C 號線至康城及在康城增設通宵路線的意見，由於落實建議需要調撥額外資源，故需時研究。
- 第 E22C 號線的客量不足半成，巴士公司會留意客量，如客量達到加班水平，會盡早落實建議。
- 第 A29P 號線行經馬遊塘村，會研究在馬游塘增設站點。

【會後補注：正確的回應應為「第 797M 號線的建議為在上午及下午的繁忙時間維持不變，即首班車上午 7 時至上午 9 時及下午 4 時至下午 7 時的班次維持每 30 分鐘一班。」】

【會後補注：正確的回應應為「第 E22C 號線的客量不足 50%」】

28. 九巴經理(策劃及發展)胡銘基先生的回應如下：

- 第 91M 號線在下午繁忙時間的特別班(由科技大學至寶琳)的建議為從第 91M 號線調撥資源，該線在下午繁忙時間有 7 成乘客是由科技

大學前往寶琳，故改動是希望切合乘客的需求。由鑽石山往寶琳的班次因應改動會由每 15 分鐘一班改至該小時的每 20 分鐘一班，根據客量，由鑽石山往寶琳的班次足以滿足乘客的需求，巴士公司在落實建議後會密切監察乘客的需求。

- 第 95 號線建議的目的是節省資源，以便在繁忙時間行走第 98P 號線，會視乎日後路線的在繁忙時間後的需求而作調配，故會考慮盡量不影響第 95 號線的原有班次。
- 在 2016 年 2 月 29 日，因應將荃線已啟用一段時間及乘客的需求而把第 290A 號線在彩明開出的首班車由上午 6 時提前至上午 5 時 40 分開出，並在早上較繁忙時間加密第 290 及 290A 號線的班次。巴士公司在本計劃亦建議增設特別班次，以回應區內未能直接乘搭第 290 或 290A 號線的地區的需求，方便康城居民及工業邨的上班人士。巴士公司會與署方商討委員就特快建議的意見及該兩班車行經調景嶺的可行性。
- 第 290 及 290A 號線的需求同樣殷切，第 290A 號線同時服務秀茂坪區或順利區的乘客，故該線負荷較大，巴士公司會繼續留意該兩條路線的運作。

29. 九巴社區事務經理張立基先生表示，第 95M 號線為去年巴士路線計劃中的項目，該建議為部份第 95M 號線會改為單層巴士行走，巴士公司早前把其中一架巴士改為單層巴士行走，相關改動有與相關委員溝通，亦在 2016 年 3 月 14 日一同試坐早上及晚上各 1 班第 95M 號線的單層巴士，發現沒有乘客不能上車，服務能滿足乘客的需求。巴士公司備悉委員就該班單層巴士行走的時間的意見，並正觀察數據。

30. 九巴高級車務主任麥成邦先生表示，上星期與個別委員試坐 7 時 5 分來回行走的單層巴士，由於改動只實施了短時間，故需時觀察其他班次的客量，巴士公司或會安排該單層巴士在其他班次開出，惟需時檢討。

31. 運輸署陸放天先生指出很多建議仍處於初步階段，署方會考慮各方包括委員的意見，以及各項公共交通工具之間的平衡而作決定。

32. 主席請運輸署及巴士公司跟進委員的意見，並在下次會議提交進度。

33. 運輸署陸放天先生按會議文件介紹配合觀塘延線通車的公共交通服務重組計劃。

34. 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除在觀塘延線的覆蓋範圍服務外，第 796X 及 297 號線亦服務其他區的乘客，故反對削減班次，檢討時不應只根據紅磡的人口而決定服務的增減，而是應全面研究及留意路線覆蓋範圍的人口或客量，以了解該兩條路線分擔其他巴士線的情況及改動路線對其他路線的影響，擔心落實建議會影響該兩條路線的乘客及其他巴士服務。
- 不希望影響第 93K 號線的服務，並應盡快處理巴士路線重組計劃，以配合東九龍觀塘延線服務。山上居民依靠巴士服務，因此在鐵路啟用後亦應顧及山上居民對巴士服務的需求。科大學生需要返回翠林，第 91M 號線不應只前往寶琳，故建議在寶琳提供免費接駁車輛前往翠林及增加更多路線行經翠林。
- 署方表示會根據通車後的乘客安排決定計劃，但文件卻指出在延線通車後約 6 個月內會落實計劃，故詢問是否會因應通車後的客量才決定或是一定會落實計劃。
- 觀塘延線的服務範圍並不涵蓋個別路線的服務範圍，故不應馬上落實削減班次，並建議署方在觀塘延線運作一段時間後提交數據，屆時才討論是否需要調整巴士班次。
- 交通重組計劃偏袒港鐵，如有新的鐵路便會削減巴士班次，故擔心日後其他港鐵路線開通後會再削減巴士班次。將軍澳綫的負荷量已達 100%，擔心削減巴士班次會令港鐵未能承受過多客量而衍生其他問題，故建議優化交通措施，例如與小巴增設轉乘優惠。建議在將軍澳—藍田隧道啟用時亦要求觀塘區的交通作出配合。

35. 運輸署陸放天先生回應指觀塘延線主要是新增何文田站及黃埔站兩個車站，市民可利用觀塘延線再轉乘新增設的專線小巴服務。雖然上述轉乘安排的覆蓋範圍與第 93K、297 及 796X 號線的覆蓋範圍並非完全重疊，但預期會流失部份前往重疊地方的乘客。文件提到 6 個月後落實是大概時間，需要待通車後的客量穩定後再作檢討，並非 6 個月後一定會減少班次。

36. 委員的跟進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應及早討論計劃。
- 第 297 號線前往黃埔，客量或會受影響，但在短時間內加減班次會

令乘客不滿，故建議繼續監察。

- 認同轉乘優惠或其他配套計劃的建議。第 93K 號線與觀塘延線的啟用相關，因該線較長及會行經相關地區，但不應逐一刪減巴士線，即使要減少資源，亦應討論如何投放資源回本區。
- 自將軍澳綫連接觀塘綫後，觀塘綫的客量大增，故建議署方及港鐵研究港鐵未來的鐵路如何協調以提高巴士線的客量，並向委員會匯報。

37. 主席請運輸署備悉委員的意見。

**強烈反對綑綁式重組巴士服務
(SKDC(TTC)文件第 7/16 號)**

38. 主席表示，議案由林少忠先生及謝正楓先生動議，陸平才先生及何民傑先生和議。

39.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上述動議獲得通過。

**要求暫緩巴士路線重組計劃中搬遷途經將軍澳廣場巴士站巴士線的建議
(動議經修訂為「反對巴士路線重組計劃中搬遷途經將軍澳廣場巴士站巴士線的建議」)
(SKDC(TTC)文件第 8/16 及 71/16 號)**

40. 主席表示，議案由黎銘澤先生動議，范國威議員、梁里先生、鍾錦麟先生及呂文光先生和議。

41. 有委員表示希望修訂動議並獲得和議，措辭為：「反對巴士路線重組計劃中搬遷途經將軍澳廣場巴士站巴士線的建議」，因該站點設有上蓋，遷移巴士站會令浪費了該上蓋，加上將軍澳廣場居民亦希望保留該站點。

42.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反對，主席宣布陸平才先生動議、謝正楓先生及陳繼偉先生和議的修訂動議獲得通過。

**要求擬增設的 290X 或 290B 巴士線繞經調景嶺
(動議經修訂為「要求擬增設的 290X 或 290B 巴士線繞經調景嶺，並同時增加資源及班次」)
(SKDC(TTC)文件第 9/16 號)**

43. 主席表示，議案由梁里先生動議，范國威議員、鍾錦麟先生、呂文光先生及黎銘澤先生和議。

44. 有委員認為應在增加資源加密班次後才研究第 290X 及 290B 號線行經調景嶺，而非在日出康城或工業邨開出的僅有 1 班巴士仍繞經多處，故修訂動議並獲得和議，措辭為：「要求盡快落實 290X/290B 巴士線，另在增加資源，加密班次後途經調景嶺」。

45. 有委員表示對剛才的修訂動議表示棄權。巴士公司增加該兩個班次是為了將軍澳南及日出康城，將軍澳南屬於調景嶺，路線亦途經調景嶺，故質疑為何未能惠及調景嶺居民，因此提出本動議，不應待路線啟用後才再作檢討。

46. 另有委員擔心設有先後次序會令計劃擱置，但增撥資源後才令調景嶺居民受惠亦不當，故亦表示棄權。

47. 有委員提出另一個修訂動議並獲得和議，措辭為：「要求擬增設的 290X 或 290B 巴士線繞經調景嶺，並同時增加資源及班次」。

48. 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兩位委員提出的修訂動議分別為分開先後次序還是同時爭取。
- 委員終於幾近爭取到由日出康城或工業邨開出 1 班車，擔心路線行經多處及調景嶺會令行車時間過長，故應增加資源及加密班次後才行經調景嶺，不應從資源緊拙的日出康城再調撥資源至資源相對較佳的調景嶺。
- 開設該兩條路線是希望方便日出康城及將軍澳南居民，故不應忽略調景嶺居民，亦不應把日出康城及調景嶺的需求放在對立層面，現階段不需要提供先後次序。路線現已行經調景嶺，增加站點不會增加過多行車時間，更可更早達到加班水平，故建議署方及巴士公司再研究可行方案。
- 建議加密第 290、290A、290B 及 290X 號線的班次，並建議先落實建議及在第 3 季落實，以及在天馬苑增設站點。
- 上屆委員會通過把第 E22A 號線在香港專業教育學院門口的站點遷往都會站的動議，兩個位置僅為相對的行車路，但巴士公司卻表示落實建議會延長行車時間 10 分鐘，故請巴士公司先回應現時的改

動會延長的行車時間。

- 第 290 號線在早上及晚上繁忙時段加開特別車是特別安排，以便非服務範圍內的將軍澳工業邨或日出康城的居民使用，不應過份迂迴，但有關安排僅設 1 班車，故應盡快檢討。現有居民可以乘搭第 290 及 290A 號線。

49. 運輸署陸放天先生回應，第 290B 及 290X 號線的建議行車路線是在環保大道後行經寶邑路，及後會在寶順路離開，並不會行經調景嶺。若路線行經調景嶺，在順路的情況下不會駛入彩明巴士總站，若在外面增設站點，候車乘客亦不一定會步行至外面等候該特別班。第 290 及 290A 號線已增至 22 架車，巴士公司會留意乘客的需求，得悉客量增長亦會加密主路線的班次。

50. 九巴胡銘基先生回應，若路線改經景嶺路，而不行經寶順路，預計行車時間至少會延長 5 分鐘，有關估計是假設路線在調景嶺港鐵站外設站，而不駛入彩明巴士總站。

51. 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認同原動議，將軍澳南應涵蓋調景嶺。調景嶺居民乘搭將荃線的行車時間較長，故建議向他們多提供選擇，落實建議亦只是延長行車時間 5 分鐘。
- 建議路線在調景嶺駛出時提供分段收費。
- 第 290 及 290A 號線已有 22 架車，在早上或下午繁忙時間的班次頻密，故不贊成再在調景嶺增加該條迂迴的路線。若擬設的特別班行經調景嶺或駛入公共交通交匯處，會令路線迂迴及增加行車時間。如在外面設置站點會令候車乘客遭受日曬雨淋之苦。擔心要求更改行車路線會導致未能如期落實建議，故應先啟用路線，及後再爭取增加資源。

52. 主席請委員就修訂動議「要求擬增設的 290X 或 290B 巴士線繞經調景嶺，並同時增加資源及班次」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如下：8 票贊成、1 票反對、1 票棄權。

53. 主席宣布林少忠先生動議及謝正楓先生和議的修訂動議獲得通過。

**要求保留 796C(往蘇屋)及 796X(往尖沙咀)行經彩明街
(SKDC(TTC)文件第 10/16 及 72/16 號)**

54. 主席表示，議案由何民傑先生動議，梁里先生和議。

55. 委員備悉城巴/新巴的書面回覆。

56. 有委員指出彩明街迴旋處的違泊車輛令巴士未能轉彎，故期望解決前述問題，亦不希望再次發生巴士在迴旋處轉彎中途拋錨的情況。

57.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上述動議獲得通過。

**要求盡快落實增加 E22C 班次建議
(動議經修訂為「要求提早於本年落實增加 E22C 班次建議」)
(SKDC(TTC)文件第 11/16 及 73/16 號)**

58. 主席表示，議案由黎銘澤先生動議，范國威議員、梁里先生、鍾錦麟先生及呂文光先生和議。

59. 有委員提出修訂動議並獲得和議，措辭為：「要求提早於本年落實增加 E22C 班次建議」，因在 2017 年第 3 季才落實建議是太遲。

60. 委員備悉城巴/新巴的書面回覆。

61.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反對，主席宣布陸平才先生動議及謝正楓先生和議的修訂動議獲得通過。

**本會反對《配合觀塘線延線通車的公共交通服務重組計劃》下縮減巴士路線 297 及 796X 班次的安排
(SKDC(TTC)文件第 12/16 及 74/16 號)**

62. 主席表示，議案由鍾錦麟先生動議，范國威議員、梁里先生、黎銘澤先生及呂文光先生和議。

63. 委員備悉城巴/新巴的書面回覆。

64.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上述動議獲得通過。

**強烈反對削減 692P 過海巴士線班次，並要求增設下午繁忙時間往將軍澳區服務
(SKDC(TTC)文件第 13/16 號)**

65. 主席表示，議案由副主席動議，簡兆祺先生和議。

66. 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支持動議。在下午繁忙時間，尤其是下班時段，在港島乘搭港鐵的乘客需要等候 2 班車才能上車，故期望在前述時段增加更多第 692 號線的班次。
- 第 690P 號線早前取消下午繁忙時間的服務，故建議一併處理下午繁忙時間返回將軍澳的班次。
- 第 692 或 692P 號線的收費較港鐵高昂，令很多居民改乘港鐵，故建議提供回程方向的班次，並在乘客乘搭去程方向後，在乘搭回程方向時提供優惠，不應在未嘗試改善方案前便削減服務。
- 第 692 號線是唯一一條將軍澳南區前往港島的路線，但卻建議削減至 2 班車，故質疑政府偏袒港鐵，一旦港鐵發生故障，居民會難以上班及前往港島，故不應削減班次。批評巴士公司及署方經常削減班次，導致客量減少，繼而再完全削減服務。擔心南港島線通車時，亦會削減前往港島的巴士線的班次，最後完全削減服務。

67.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上述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輸署及巴士公司就上述七項動議跟進委員的意見。

(四) 續議事項

(1) 運輸署回應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與巴士相關的跟進情況
(SKDC(TTC)文件第 6/16 號)

68.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2) 要求恢復第 692 號線、保留第 692P 號線於繁忙時段的班次及第 690 號線在非繁忙時段駛經坑口及將軍澳南區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199 至 208 段)

69. 因應有委員建議保留議題，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3) 往來將軍澳至荃灣巴士線的行車路線
要求九巴於將開辦將軍澳往來荃灣巴士線中途站提供巴士詳細到站時間

要求盡快檢討並優化 290/290A 巴士線服務
要求九巴 290 於繁忙時間由日出康城領都加開特別車
要求運輸署及巴士公司另闢資源加開由日出康城及峻瀝開出、經清水灣半島到荃灣的巴士特別班次
要求儘快重組 290 巴士線於彩虹及黃大仙的站點，以節省行車時間
要求 290/290A 巴士線(往荃灣方向)於將軍澳區內站點提供分段收費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209 至 217 段)

70. 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在龍翔道交通擠塞時，巴士公司把已返回將軍澳的第 290 號線改以第 290A 號線行走，在沒有通知乘客的情況下，導致乘客等候第 290 號線長達 1 小時，故期望巴士公司留意車務調動。
- 南北分線的問題值得探討，不少乘客在葵芳及荔景的站點等候數班車才能登車，但不少乘客在東九龍沿途已下車，故建議研究分開由荃灣或葵青一帶返回將軍澳以及返回東九龍(黃大仙及觀塘)一帶的需求，以免乘客在最後數個站未能上車。
- 將荃線的行車時間與港鐵相若，第 290A 號線更會行經四順，但將軍澳區已有小巴前往四順，故反對該線行經四順及建議優化將荃線。

71. 運輸署陸放天先生回應，雖然第 290 及 290A 號線的區內走線較迂迴，惟可服務大部分的將軍澳社區。現時的乘客可分為兩個種類：(一)期望快捷地抵達目的地，故即使擠迫及站著乘車亦會乘搭港鐵；及(二)期望舒適地坐著乘車，即使行車時間較長亦會乘搭巴士，署方需照顧兩類型乘客的需要。第 290 號線服務多區，亦有其可取之處，更改行車路線影響甚廣，故需要謹慎處理。雖然署方同時開設行經四順的第 290A 號線，但與取消第 692 號線的資源相比，第 290 號線的資源已足以替補。相對於第 290 號線，第 290A 號線的客量較高，顯示四順的乘客需求相對較高。

72. 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開設第 290 及 290A 號線的資源源自本區。
- 建議在龍翔道或天馬苑增加站點，因往將軍澳方向的第 290A 號線較往荃灣方向多出龍翔官立中學的站點，往荃灣方向的路線在黃大仙及大窩坪之間沒有站點，故建議把龍翔官立中學的站點遷往天馬苑附近。

- 建議第 290A 號線行經四順外圍或秀茂坪道，或在寧波中學設站，而不行經四順。

73. 運輸署陸放天先生的回應如下：

- 如遷移路線客量眾多的站點而令現有乘客需步行至其他站點，會造成一定影響，故需要謹慎處理。署方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作出考慮。
- 巴士公司已在 2 月底增加行車數量，並會留意早上時段往返將軍澳方向的客量，有需要時會加強服務。該線有一定客量，巴士公司已積極加強服務及投放資源，署方亦會留意該線的營運情況。

74.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75. 由於兩項動議與上述議題相關，在委員沒有反對下，主席宣布在此合併討論該兩項動議。

**要求運輸署擱置削減 296M 班次及加設 290/290A 將軍澳區內雙向分段收費
(SKDC(TTC)文件第 16/16 及 60/16 號)**

76. 主席表示，議案由林少忠先生動議，梁里先生和議。

77. 委員備悉九巴的書面回覆。

**要求 290/290A 巴士(往荃灣方向)在將軍澳區內增設分段收費
(SKDC(TTC)文件第 17/16 及 61/16 號)**

78. 主席表示，議案由溫啟明先生動議，邱戊秀先生、李家良先生、邱玉麟先生、陳博智先生、凌文海先生、簡兆祺先生、譚領律先生、溫悅昌先生、區能發先生及副主席和議。

79. 委員備悉九巴的書面回覆。

80. 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山上居民可以乘搭第 290 號線前往調景嶺，但往九龍方向的第 290

及 290A 號線的收費沒有提供優惠，往將軍澳方向的路線在將軍澳則設有分段收費。第 296M 號線被削減，導致市民需要乘搭高昂車資的路線前往山上地區，故期望署方擱置削減第 296M 號線班次的建議，並盡快提供雙向分段收費。

- 將軍澳南居民可以乘搭第 290 及 290A 號線前往寶琳，但乘搭短途路程亦需支付全費的做法不合理。建議在分段站點增設八達通拍卡器，以便短途乘客在下車後拍卡以扣減車費，此舉不會阻礙乘客在車頭位置上落車。

81. 運輸署陸放天先生明白提供雙向分段收費可服務部分需要作短途旅程的乘客乘搭長途路線，但如車上座位被短途路線的乘客佔去，有機會導致部分站點的乘客未能上車。短途路線的乘客轉用長途路線亦會減少短途路線的客量，此舉會導致資源錯配。路線在往將軍澳方向設有分段收費，因屆時乘客會陸續下車以致有剩餘客量，設分段收費可吸引乘客上車。但如在往九龍方向設雙向分段收費，長途路線會因為增加了短途乘客而引致較頻繁的乘客上落，延長整體行車時間。因此需要小心就個別路線的客量、營運情況再作考慮。將荃線的目的是希望提供可以與港鐵競爭的快捷服務前往荃灣，署方不希望資源錯配，在衡量雙方面後，署方對雙向分段收費的安排有保留。

82. 有委員得悉很多學生在調景嶺乘搭第 290 號線前往康盛的景嶺書院，但市民卻乘搭高昂車資的路線前往九龍，故建議第 296M 號線行經調景嶺及整個將軍澳。如市民在調景嶺乘搭第 290 或 290A 號線，該批短途旅客亦會騰空位置予長途乘客，故不會出現資源錯配，更能增加流動性及盈利，故建議第 290 及 290A 號線提供雙向分段收費。

83.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該兩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輸署及九巴跟進委員的意見。

(4) 要求增加資源，在不影響現有 E22A 服務下，研究新增往來將軍澳與機場巴士服務延伸至清水灣半島、日出康城及峻滢一帶，以回應該區居民的多年強烈訴求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233 至 234 段)

84. 城巴/新巴高級公眾事務主任鍾佩怡女士報告，巴士公司會繼續密切留意情況，但暫時不會考慮延伸第 E22A 號線至日出康城及清水灣半島。

85.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5) 2015-2016 年度西貢區巴士路線計劃

反對運輸署及巴士公司削減將軍澳的巴士資源，要求撤回 2015-2016 年度西貢區巴士路線計劃中削減服務的建議，並盡快展開區域路線重組的討論及諮詢工作

反對取消 796S 巴士線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229 至 232 及 258 段)

86.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6) 要求運輸署於 1 小時內提供 798 支線的詳情予本會

要求運輸署在區議會休會期間不批准巴士公司任何削減或取消巴士路線或資源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17 至 80 及 192 至 198 段)

87. 有委員表示，議會在上屆區議會休會前仍在討論第 E22A 號線，故質疑為何在休會期間更改服務安排及更改該線的行車路線，要求署方盡快恢復該線的行車路線。建議第 A29P 號線改由茵怡花園或寶康路右轉寶豐路再轉出至寶琳北路，以服務將軍澳村及寶儉樓的居民，同時就第 E22A 及 A29P 號線在寶儉樓設站，方便居民在同一站點等候兩條路線。

88.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89. 由於一項提問與上述議題相關，在委員沒有反對下，主席宣布在此合併討論該項提問。

**強烈反對運輸署在區議會未有共識前實施第 E22A 號線的調整行車路線安排，要求運輸署恢復第 E22A 號線怡心園及富麗花園站點
(SKDC(TTC)文件第 26/16 號)**

90. 主席表示，提問由林少忠先生提出。

91.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西貢麥潔儀女士回應，署方曾就第 A29P 及 E22A 號線的安排諮詢委員，為平衡將軍澳各區前往機場的巴士服務及令機場巴士服務的覆蓋面更全面，並在 2015 年 9 月 27 日實施第 A29P 及 E22A 號線的有關安排。署方會留意乘客的需求，繼續與巴士公司監察服務水平。

92. 城巴/新巴鍾佩怡女士回應，於第 E22A 號線的行車路線更改前，在有關巴士站往機場的每日平均客量，與路線更改後，在新增巴士站乘搭第 E22A 或 A29P 號線往機場的每日平均客量相近。

93. 有委員表示，第 E22A 及 A29P 號線的班次分別是每 30 分鐘及 1 小時一班，第 E22A 號線的收費較第 A29P 號線便宜，故建議調整第 A29P 號線的收費及增加其班次至與第 E22A 號線相同。署方回應指希望機場巴士服務可涵蓋更多將軍澳地點及未有服務的區域，故建議第 A29P 號線在寶豐路左轉寶林路，服務寶琳及將軍澳村的居民，這亦是順應地區的要求而作出的安排。

94. 主席請運輸署及巴士公司跟進委員的意見。

95. 主席宣佈休會午膳。

(會議於下午二時二十五分續會)

(7) 由西貢區巴士路線工作小組跟進的路線議題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218 至 228、271 至 277、316 段)

(a) 要求運輸署及巴士公司於運隆路附近增設 296M 回程巴士站(坑口鐵路站總站至康盛花園方向)方便居民

96. 運輸署麥潔儀女士回應，署方已就建議作地區諮詢，並在 2015 年 10 月回覆委員，有關建議收到反對意見。她知悉地區人士會先作跟進，再商討如何配合地區需要。

97. 委員的意見如下：

- 署方及巴士公司早前已向委員提交設計圖，只是有個別學校表示不支持建議，但不應因個別意見而停滯不前。現時只是出康盛花園方向才設巴士站，往康盛花園方向卻沒有，落實建議可方便山上居民。
- 曾致函詢問該位置附近的部分學校的意見，但部份學校沒有回應，故在地區上難以提供協助，因此建議議會尋求方向處理。

98. 主席請剛才發言的兩位委員嘗試游說相關持份者，並保留上述議題一次，如委員在下次會議前未能取得同意，則會刪除上述議題。

(b) 要求九巴於早上及晚上繁忙時間增加 297 號線班次，以應付需求

99. 九巴張立基先生報告，在 1 月 4 日已修訂第 297 號線在繁忙時間的班次時間表，亦提供第 297P 號路線服務，以配合繁忙時間的需求。九巴會繼續監察第 297 號線的服務，亦在本年的路線計劃中預留資源，如客量持續增長，

會加強服務，但有關計劃將不會在短時間進行。

100.就有委員要求九巴提供第 297 號線在加密班次後的客量，九巴張立基先生表示會於稍後向委員會報告。

(c) 要求運輸署開辦將軍澳翠林康盛區往來沙田區的新巴士線服務
要求運輸署開辦 798 特別線，往來將軍澳至沙田區(由康盛花園開出，駛經景明苑及翠林邨)巴士路線

101.運輸署陸放天先生表示，署方會與巴士公司繼續研究將軍澳往返馬鞍山的乘客需求。若有需要，或會考慮加開相關服務。現時，新巴已為第 798、798A、798B 號線的乘客在大老山隧道轉乘站轉乘第 682 號線時提供轉乘優惠。大老山隧道是沙田區其中一個主要轉車設施，九巴並已於大老山隧道巴士站提供了多項乘客候車設施，為乘客提供一個舒適方便的候車環境。

102.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第 798 號線特別班次只設一班車不足夠，建議在早上及黃昏繁忙時段加密一至兩班車。
- 路線在上午 7 時 5 分開出只方便學生，但忽略了上班人士，故建議把路線延至 7 時 15 分開出或增加一個班次在 7 時 45 分開出。
- 建議考慮第 798A 號線的開出時間是否乘客最需要使用服務或最繁忙的時間，不應只根據該班次的客量決定該區的需求。
- 請巴士公司在下次會議提交確切數據、行車時間。

103.運輸署麥潔儀女士表示，在 2015 年 11 月 30 日已增設由康盛開往沙田的第 798A 號線，在上午及下午繁忙時間提供服務。若有需求，會因應情況加強服務，現階段會先觀察服務情況。

104.城巴/新巴鍾佩怡女士表示，第 798A 號線全日最高的一小時的載客率約四成，客量不高，但巴士公司會密切留意客量變化及路線的開出時間。

105.主席表示保留議題一次。

(d) 要求九巴 98D 於平日晚上繁忙時間往將軍澳方向加密班次

(e) 要求九巴 296D 於平日晚上繁忙時間往將軍澳方向加密班次

106.九巴張立基先生表示，九巴及委員在 2015 年就第 98D 及 296D 號線於平日晚上繁忙時間往將軍澳方向的班次進行實地視察，觀察情況後認為班次安

排足以配合需求。就乘客或於放工時間集中在九龍灣而導致有乘客在繁忙時間的個別班次未能上車，九巴已安排一名固定站務助理在該站提供協助，提醒乘客移向車廂較入位置，令所有乘客可以上車，暫時情況理想，九巴會繼續監察情況。

107.有委員認為第 98D 號線對將軍澳居民重要，而有關情況時有變化，加上尚德居民質疑第 98D 號線的班次較第 296D 號線頻密，故建議長期保留議題。

108.主席表示保留上述兩項議題。

(f) 要求增設西貢來往機場的巴士線

109.運輸署麥潔儀女士報告，署方在策劃新的路線或公共交通服務時，未必可以提供點到點的安排，西貢市的居民前往機場可以在沙田或將軍澳轉車。署方明白有關做法並非十分理想，但希望善用現有巴士資源。署方承諾會繼續留意整個西貢市的乘客需求，如有需要，會與巴士公司檢討現有服務，並研究如何再作加強或改善。

110.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g) 要求恢復 E22A 機場巴士線班次為每 20 分鐘一班

111.城巴/新巴鍾佩怡女士報告，根據第 E22A 號線最近的客量紀錄，反映現有服務已能滿足乘客需求。而 2015 年 9 月新增之第 A29P 號線，亦吸納了第 E22A 號線部分客源。

112.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建議第 E22A 號線提早開出頭班車及延遲尾班車至下午 10 時開出。
- 建議逐步加密第 E22A 號線的班次至每 10 分鐘一班。
- 建議增設不行經東涌的特別線。
- 歡迎推出第 A29P 號線，但增設該線導致第 E22A 號線的班次由每 20 分鐘一班削減至每 30 分鐘一班，令將軍澳南的居民需要等候 30 分鐘才可乘搭第 E22A 或 A29P 號線前往機場，削弱居民的選擇，第 E22A 號線仍有需求，故期望署方或巴士公司再作研究。

113.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114.由於一項動議與上述議題相關，在委員沒有反對下，主席宣布在此合併討論該項動議。

要求機場巴士線 E22A 增加班次，恢復每 20 分鐘一班，滿足居民需要 (SKDC(TTC)文件第 14/16 及 75/16 號)

115.主席表示，議案由簡兆祺先生動議，副主席和議。

116.委員備悉城巴/新巴的書面回覆。

117.有委員表示，當年為了開設第 A29 號線而調撥第 E22A 號線的兩架巴士，導致第 E22A 號線由每 20 分鐘一班削減至每 30 分鐘一班，現時已難以重新調撥資源予第 E22A 號線。

118.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該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輸署及城巴/新巴跟進委員的意見。

(8) 由西貢區巴士路線工作小組跟進的巴士站上蓋/座椅/顯示屏事宜

- (a) 要求於將軍澳寶豐路近梁潔華小學的 798 巴士站加設巴士站上蓋，免卻乘客於候車時飽受日曬雨淋之苦
- (b) 要求於將軍澳寶康路近茵怡花園的第 798 號巴士站增建上蓋，以解候車乘客日曬雨淋之苦
- (c) 要求新巴於新都城二期對開的欣景路巴士站興建上蓋
- (d) 要求巴士公司於寶琳北路巴士站(景林邨外)第 694 及 798 號巴士上落客位置增設上蓋設施
- (e) 要求於將軍澳廣場九巴 290 及 290A 巴士站興建上蓋，避免乘客日曬雨淋
- (f) 要求於新寶城及煜明苑巴士站興建上蓋，避免乘客日曬雨淋
- (g) 要求於南豐廣場新巴 798 及 694 巴士站興建上蓋，避免乘客日曬雨淋
- (h) 要求於德澤樓新巴 798 巴士站興建上蓋，避免乘客日曬雨淋
- (i) 要求巴士公司儘快於區內未有上蓋之巴士站增設上蓋，並研究加設座椅
- (j) 要求在全區沒有上蓋的巴士站加建上蓋及增設班次顯示屏，並率先於寶琳北路巴士站實施
- (k) 要求在西貢將軍澳區內巴士站增設候車座椅及班次顯示屏
- (l) 要求新巴及城巴於西貢區及全港所有巴士線增設預計抵站時間服務
- (m) 要求新巴於大老山隧道收費廣場九龍方向巴士站加設巴士站上蓋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218 至 228、271 至 277、316 段) (SKDC(TTC)文件第 58/16 及 70/16 號)

119.委員備悉九巴及城巴/新巴的書面報告。

120.由於就議題(c)、(d)及(e)，巴士公司已有計劃興建或已完成興建，而就議題(f)、(g)、(h)及(m)，巴士公司暫時沒有計劃興建，或會維持現有安排，在委員同意下，主席宣布刪除有關議題。

121.委員提出的意見及查詢如下：

- 詢問議題(a)及(b)的進展。新巴期望在梁潔華小學的第 798 號線巴士站興建上蓋，但該處有地底設施，故建議九巴遷移其設施以便新巴增建上蓋。現時乘客在下雨時會在九巴的巴士站候車，故會影響九巴的乘客。此外，亦期望在茵怡花園的巴士站增建上蓋，並詢問新巴會否向前遷移站點。
- 委員在休會前進行實地視察，新巴當時提出方便在該處興建上蓋的改善措施，實地視察已超過半年，質疑運輸署仍未有跟進。
- 建議九巴在該處遷移其上蓋，方便新巴的乘客使用。在將軍澳北的多個地方，九巴已在設有新巴士站點的地方興建上蓋，故期望新巴在可行的情況下亦增設上蓋。

122.運輸署麥潔儀女士回應，梁潔華小學及茵怡花園的站點有地底設施，特別是梁潔華小學的行人路空間有限，故在該兩處增設上蓋出現困難。署方與巴士公司正搜集有關位置的數據，包括巴士停站與乘客候車的情況，期望就該處位置的制肘、乘客的需求及巴士運作的需要作出平衡，得出理想方案。

123.由於一項動議與上述議題相關，在委員沒有反對下，主席宣布合併討論。

要求在西貢區的巴士站加建候車座椅及增設班次顯示屏 (SKDC(TTC)文件第 15/16、59/16 及 76/16 號)

124.主席表示，議案由邱玉麟先生動議，邱戊秀先生、李家良先生、簡兆祺先生、陳博智先生、凌文海先生、溫啟明先生、譚領律先生、溫悅昌先生、區能發先生及副主席和議。

125.委員備悉九巴及城巴/新巴的書面回覆。

126.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詢問城巴/新巴優先在城巴(專營權一)的新專營權展開後才設置顯

示屏的原因，並詢問在技術上可否在城巴(專營權一)、新巴和城巴(專營權二)同時落實建議，因本區未能就城巴(專營權一)受惠。

- 詢問聯營號線增設班次顯示屏的可行性。

127.城巴/新巴鍾佩怡女士回應，有關班次顯示屏及預計到站系統事宜，巴士公司會先完成城巴(專營權一)的路線，再分階段完成新巴和城巴(專營權二)的巴士路線。

128.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該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輸署、九巴及城巴/新巴跟進委員的意見。

(9) 由西貢區巴士路線工作小組跟進的其他議題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218 至 228、271 至 277、316 段)

(a) 要求把寶琳道將軍澳村之巴士站名稱由寶琳消防局改為將軍澳村

129.城巴/新巴鍾佩怡女士報告，巴士公司已於去年在巴士自動報站系統增加該站的副站名。

130.九巴張立基先生報告，九巴已增加副站名，在巴士到站時亦會提醒乘客有關地方為將軍澳村。

131.有委員表示，雖然消防處的位置較現時的將軍澳村鄰近巴士站，但該處正興建丁屋，日後丁屋的位置較消防局更鄰近巴士站，村民亦希望保留站名為「將軍澳村」。增加副站名屬臨時措施，建議適時更改站名為「將軍澳村」。

132.在委員同意下，副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b) 強烈要求九龍巴士公司往九龍方向各線巴士由壁屋村開始分段劃一收費，而收費與小巴看齊，以示公平及方便乘客乘車

133.九巴張立基先生報告，九巴暫時未有相關計劃。

134.在委員同意下，副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五) 委員提出的 19 項動議(巴士)

**(1) 強烈反對綑綁式重組巴士服務
(SKDC(TTC)文件第 7/16 號)**

- (2) 要求暫緩巴士路線重組計劃中搬遷途經將軍澳廣場巴士站巴士線的建議
(動議經修訂為「反對巴士路線重組計劃中搬遷途經將軍澳廣場巴士站巴士線的建議」)
(SKDC(TTC)文件第 8/16 及 71/16 號)
- (3) 要求擬增設的 290X 或 290B 巴士線繞經調景嶺
(動議經修訂為「要求擬增設的 290X 或 290B 巴士線繞經調景嶺，並同時增加資源及班次」)
(SKDC(TTC)文件第 9/16 號)
- (4) 要求保留 796C(往蘇屋)及 796X(往尖沙咀)行經彩明街
(SKDC(TTC)文件第 10/16 號)
- (5) 要求盡快落實增加 E22C 班次建議
(動議經修訂為「要求提早於本年落實增加 E22C 班次建議」)
(SKDC(TTC)文件第 11/16 及 72/16 號)
- (6) 本會反對《配合觀塘線延線通車的公共交通服務重組計劃》下縮減巴士路線 297 及 796X 班次的安排
(SKDC(TTC)文件第 12/16 及 74/16 號)
- (7) 強烈反對削減 692P 過海巴士線班次，並要求增設下午繁忙時間往將軍澳區服務
(SKDC(TTC)文件第 13/16 號)
- (8) 要求機場巴士線 E22A 增加班次，恢復每 20 分鐘一班，滿足居民需要
(SKDC(TTC)文件第 14/16 及 75/16 號)
- (9) 要求在西貢區的巴士站加建候車座椅及增設班次顯示屏
(SKDC(TTC)文件第 15/16、59/16 及 76/16 號)
- (10) 要求運輸署擱置削減 296M 班次及加設 290/290A 將軍澳區內雙向分段收費
(SKDC(TTC)文件第 16/16 及 60/16 號)
- (11) 要求 290/290A 巴士(往荃灣方向)在將軍澳區內增設分段收費
(SKDC(TTC)文件第 17/16 及 61/16 號)

135. 副主席表示，第 1 至 11 項動議已在早前與巴士相關的議題合併討論及通過。

- (12) 要求 296D 及 98D 往將軍澳方向，於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站增設分段收費
(SKDC(TTC)文件第 18/16 及 62/16 號)

136. 副主席表示，議案由簡兆祺先生動議，邱戊秀先生、李家良先生、邱玉麟先生、陳博智先生、凌文海先生、溫啟明先生、譚領律先生、溫悅昌先生、區能發先生及副主席和議。

137.委員備悉九巴的書面回覆。

138.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期望第 296D 及 98D 號線盡快增設分段收費。
- 很多往將軍澳方向的路線會在觀塘設有分段收費，故詢問第 296D 號線沒有在該處設有相關優惠的原因，並質疑該線僅在與總站鄰近的尚德廣場站點設有分段收費。
- 建議該線在往返將軍澳方向的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的站點設有分段收費。另有委員指出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上車的乘客眾多，擔心九巴會因經營成本而難以提供分段收費。

139.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輸署及九巴跟進委員的意見。

**(13)要求增設 93K 及 296C 巴士路線的轉乘優惠
(SKDC(TTC)文件第 19/16 及 63/16 號)**

140.主席表示，議案由陳博智先生動議，邱戊秀先生、李家良先生、邱玉麟先生、簡兆祺先生、凌文海先生、溫啟明先生、譚領律先生、溫悅昌先生、區能發先生及副主席和議。

141.委員備悉九巴的書面回覆。

142.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將軍澳居民會乘搭第 98A 及 93K 號線，第 98A 及 93K 號線均在牛頭角站設站，但第 93K 號線在觀塘開源道才有分段收費，故期望第 93K 號線提早在牛頭角港鐵站設有分段收費。
- 建議檢視第 98A 號線班次不準的情況。
- 雖然第 296C 號線在觀塘市中心設有分段收費，但沒有轉乘優惠。第 296A 號線在繁忙時間的班次不足，觀塘市中心的候車乘客眾多，惟因第 296C 號線沒有轉乘優惠，即使其客量偏低，第 296A 號線的候車乘客亦不會乘搭第 296C 號線。因此要求第 296C 號線在觀塘市中心提供轉乘優惠，以便分流第 296A 號線的乘客，亦可紓緩增設第 296A 號線的班次的要求。

- 茅湖仔村巴士站的擴建工程已完工，建議第 98A 或 93K 號線行經該站並增設上蓋。

143.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輸署及九巴跟進委員的意見。

**(14)鑑於政府正就九龍巴士巴士網絡的新專營權進行公眾諮詢，本會要求九巴與新巴路線 798 提供大老山隧道轉乘優惠
(SKDC(TTC)文件第 20/16 號)**

144.主席表示，議案由鍾錦麟先生動議，范國威議員、梁里先生、黎銘澤先生及呂文光先生和議。

145.運輸署陸放天先生回應，署方一向鼓勵巴士公司盡量提供更多優惠，但是跨巴士公司方面，巴士公司會有較多考慮因素。現時的部分聯營路線亦可提供轉乘優惠，他認為應按部就班，署方會在平日的工作上繼續與巴士公司商討跨公司的轉乘優惠，但在專營權條款並不合適加入相關要求。

146.有委員表示，第 798 號線轉乘第 682 號線前往馬鞍山設有轉乘優惠，但優惠只限於往馬鞍山方向。乘著政府就九巴的新專營權進行檢討，相關諮詢期及至 4 月 18 日，新巴早前在延續專營權時亦同時承諾會提供部分與九巴的跨公司轉乘優惠，故期望政府透過有關契機與九巴及新巴商討轉乘優惠的方案，並希望在公眾諮詢收集到的意見列明本委員會對新專營權的意見。

147.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輸署、九巴及城巴/新巴跟進委員的意見。

**(15)鑑於安達臣住宅發展項目將陸續入伙，本會反對縮減途經寶琳路的巴士服務
(SKDC(TTC)文件第 21/16 及 64/16 號)**

148.主席表示，議案由鍾錦麟先生動議，范國威議員、梁里先生、黎銘澤先生及呂文光先生和議。

149.委員備悉九巴的書面回覆。

150.九巴張立基先生表示，九巴已在書面回覆報告近期巴士服務因應加強第 290 及 290A 號線服務而作出班次調動，但資源整體上維持不變，同樣是服務將軍澳區，巴士公司會繼續監察路線的運作及需求。

151.有委員表示，山上居民主要使用巴士服務，並依靠寶琳北路出九龍，寶琳道已增設一至兩個交通燈，不希望因安達臣道的發展而忽略將軍澳北的居民，故不應再刪減巴士服務。

152.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輸署、九巴及城巴/新巴跟進委員的意見。

**(16)要求 796X 提早日出康城開出班次
(SKDC(TTC)文件第 22/16 及 77/16 號)**

153.主席表示，議案由方國珊女士及張美雄先生動議，陳繼偉先生和議。

154.委員備悉城巴/新巴的書面回覆。

155.委員提出的意見如下：

- 因將軍澳隧道交通擠塞，上班及上學人士需要在約上午 7 時 30 分或 45 分抵達目的地，故建議加強及加密班次，較簡單的做法為提早首班車的開出時間(上午 6 時 55 分)。
- 日出康城、緻藍天及峻瀆將於 2016 年底入伙，不少人士更需要跨區上學或工作，而首班車的載客率為六成半，顯示數量急升，故建議提早路線首班車的開出時間。

156.運輸署麥潔儀女士表示，巴士公司會因應數據去考慮調整首班車的開出時間。至於加強第 796X 號線的服務，署方會按乘客的需求作出適當調整。

157.城巴/新巴鍾佩怡女士表示，巴士公司已在書面回覆列出第 796X 及 796P 號線的最近的客量。巴士公司已知悉日出康城的入伙情況，故會留意有關路線的客量。就路線的開出時間，巴士公司會留意客量及乘客需求，並會與相關委員協調，以便掌握居民的出行時間。

158.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輸署及城巴/新巴跟進委員的意見。

**(17)要求運輸署開辦清水灣半島往來觀塘、東九龍的交通路線
(SKDC(TTC)文件第 23/16 及 78/16 號)**

159. 主席表示，議案由方國珊女士動議，張美雄先生及陳繼偉先生和議。

160. 委員備悉城巴/新巴的書面回覆。

161. 運輸署陸放天先生表示，就清水灣半島前往東九龍的服務，新巴設有第 796P 號線行經相關地方並前往尖沙咀，該線在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設有站點，相信巴士公司會留意需求，如有需要，會繼續加強該線的服務。

162. 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清水灣半島位置偏僻，居民只能乘搭小巴及第 796C 號線，但該處沒有前往東九龍及牛頭角一帶的交通，期望署方及巴士公司進行調查，並為清水灣半島、將軍澳站或調景嶺居民提供全日前往東九龍(觀塘及牛頭角)的巴士服務。
- 第 796S 號線過往為將軍澳南來往觀塘及牛頭角的路線，總站現時更改為將軍澳站，並只在清晨及深夜提供 4 班車，漠視居民希望有更多來往東九龍交通的訴求。

163.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輸署、九巴及城巴/新巴跟進委員的意見。

**(18) 要求加強新巴 798B 服務
(SKDC(TTC)文件第 24/16 及 79/16 號)**

164. 主席表示，議案由謝正楓先生動議，陸平才先生和議。

165. 委員備悉城巴/新巴的書面回覆。

166. 運輸署麥潔儀女士回應，第 798B 號線在 2015 年 11 月 30 日投入服務，現時在環保大道的上落客量偏低，但署方會觀察客量，並與巴士公司密切留意如何加強該線的服務。

167. 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第 798B 號線客量偏低的原因是路線只設有一班，因此建議增加班次。
- 7 時 5 分開出的班次接載的乘客多為學生，未有顧及上班人士的需

求，加上前述班次的客量偏低，故建議調整開車時間、增加班次及研究開出兩班車。

168. 城巴/新巴鍾佩怡女士表示，巴士公司會密切留意第 798A 及 798B 號線的客量，但現時該兩條路線的客量不高，故會觀察是否需要調整開車時間或加密班次。

169.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輸署及城巴/新巴跟進委員的意見。

(19)建議九巴第 296A 號線繞經調景嶺

(動議經修訂為「要求九巴 296A 號線增加資源，並保證維持現時班次候車時間不超現時後才考慮繞經調景嶺」)
(SKDC(TTC)文件第 25/16 號)

170. 主席表示，議案由梁里先生動議，范國威議員及黎銘澤先生和議。

171. 運輸署陸放天先生回應，署方會與巴士公司商討並觀察路線，因延長路線至調景嶺會延長行車時間及影響班次。署方會繼續與巴士公司就有關建議的可行性作出研究。

172. 有委員表示，延長路線會影響候車時間及班次，尚德邨在早上時段的候車乘客眾多，尤其是當將軍澳隧道交通擠塞時，車輛難以在預定時間抵站。因此希望修訂動議並獲得和議，措辭為：「要求九巴 296A 號線增加資源，並保證維持現時班次候車時間不超現時後才考慮繞經調景嶺」。

173. 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新界東的其中三個區域正處理巴士路線重組，惟獨西貢區沒有，故建議盡快著手處理及增設由西貢前往機場的路線，把巴士資源平均分配在沒有港鐵站的地方。
- 調景嶺沒有巴士前往觀塘道一帶，但市民會在觀塘轉乘小巴或巴士，因此，署方應在取消新巴在調景嶺南的觀塘線後作出替補，並研究建議的可行性。伸延第 296A 號線的改動不大，但可以惠及十萬人，在不影響現有班次及車輛資源下，應先落實建議，在繁忙時間設有特別線(一至兩班車)行經調景嶺，及後觀察客量再研究是否更改為全日路線。
- 除了上午以及凌晨開出的第 796S 號線合共 4 班車外，其餘時間沒

有巴士由調景嶺前往觀塘，故建議在繁忙時段設有特別班次。

174.由於沒有委員提出反對修訂動議，主席宣布簡兆祺先生動議及副主席和議的修訂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輸署及九巴跟進委員的意見。

(六) 委員提出的 1 項提問(巴士)

- (1) 強烈反對運輸署在區議會未有共識前實施第 E22A 號線的調整行車路線安排，要求運輸署恢復第 E22A 號線怡心園及富麗花園站點 (SKDC(TTC)文件第 26/16 號)

175.主席表示，第一項提問已在早前與巴士相關的議題合併討論。

IV. 與小巴相關的議題

(一)續議事項

- (1) 要求增設專線小巴連接峻滢至坑口港鐵路，並途經日出康城因應日出康城及峻滢的地區意見和乘客的實際需要，強烈要求於公共運輸交匯處(坑口港鐵站)或附近合適位置加設 113 專線小巴上落客站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235 至 238 段)

176.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 (2) 要求 10M 專線小巴在早上繁忙時間於怡心園正門增設上客站，方便怡心園居民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241 至 243 段)

177.運輸署麥潔儀女士報告，第 10M 號線來往慧安園及觀塘，往慧安園方向會行經怡心園(陶樂路附近)，往觀塘方向則不經怡心園。營辦商回覆指暫時沒有計劃在往觀塘方向的怡心園增設分站。

178.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怡心園居民投訴受到第 10M 號線的司機不禮貌對待。第 10M 號線在回程方向才會行經怡心園，去程方向不經怡心園，故建議改變行車路線或提供特別班次，容許怡心園居民在怡心園上車並在慧安園下車。
- 第 10M 號線在早上繁忙時間未能有效運用所有行車數目，班次不足以配合需求，故建議署方再與營辦商溝通。

- 現時沒有小巴由坑口前往靈實醫院，故建議小巴線提供服務途經厚德、富寧花園、安寧花園往靈實醫院。

179.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並請運輸署備悉委員就小巴開往靈實醫院的建議。

**(3) 要求 112M/112S 專線小巴加密班次及優化路線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246 至 249 段)**

180. 運輸署麥潔儀女士報告，營辦商已因應乘客的需求安排增加車輛班次行走峻滢與康城站之間。

181. 有委員表示，乘客在康城 A 出口候車，很多峻滢居民投訴車輛不足，峻滢 II 期快將入伙，乘客的交通需求殷切，尤以繁忙時段為甚，故該處及往來工業邨的車輛需要調整班次，因此建議加密第 112M 號線的班次，及優化來往工業邨的路線。

182.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4) 要求專線小巴 101M 於早上繁忙時段提升現時在北港村的班次服務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250 至 257 段)**

183. 運輸署麥潔儀女士報告，第 101M 號線在早上繁忙時段的實際車輛數目與班次已較編定的頻密，營辦商亦有因應實際的乘客需求在繁忙時間安排部分車輛在沿線的分站接載乘客，署方會繼續留意需求，如有需要，會再與營辦商研究如何再作調整。

184. 有委員指出北港村與主要道路相距甚遠，故建議優化第 101M 號線，以服務北港村居民。

185.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5) 要求定期清理西貢區小巴士的站牌貼紙及更新路線資料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278 至 283 段)**

186. 運輸署麥潔儀女士報告，署方已要求各專線小巴營辦商在 2016 年 3 月底前在各個小巴士站展示路線的中英文服務詳情。

187.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 (6) 要求在西貢清水灣二灘的 16 及 103M 專線小巴士站加建上蓋解決候車人士候車時日曬雨淋的問題
(SKDC(TTC)文件第 27/16 號)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317 至 320 段)

188.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189. 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期望盡快增建第 16 及 103M 號線的上蓋。
- 如署方只是鼓勵小巴營辦商興建上蓋，營辦商不一定會遵從，故建議在小巴營運權或續約時加入相關條款。
- 期望署方監管營運小巴組線的營辦商，為所有路線增設上蓋。
- 第 16 號線的班次稀少，其尾班車亦在過早時間開出。
- 詢問小巴是否有規定多少年會續約、重新審視的期限或如何進行評估。

190. 主席請運輸署在下次會議回應，並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二) 委員提出的 2 項動議(小巴)

- (1) 要求改善翠林康盛區的小巴服務，於繁忙時段增加班次疏導乘客
(SKDC(TTC)文件第 28/16 號)

191. 主席表示，議案由譚領律先生動議，區能發先生和議。

192. 運輸署麥潔儀女士表示，署方會留意翠林小巴服務於繁忙時間的候車情況及乘客的需求，並不時與營辦商討論改善服務及加強服務的可行性。

193. 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第 15 及 17 號組線的小巴互相調撥，故詢問署方如何增加第 15M 及 17M 號線的班次，及營辦商會否增加行車數目。往港鐵站方向的站點在早上時段的候車乘客眾多，回程方向亦然，故詢問署方如何解決前述問題。
- 署方近年批准小巴加價頻密且幅度大，但山上地區的小巴服務多年來服務欠佳。

- 翠林及康盛區的小巴線在繁忙時間、上午 10 時多至 11 時或放學時段的候車時間較長。第 105 號線經常受將軍澳隧道的交通擠塞所影響，在班次不頻密的情況下，營辦商仍將在康盛開出的車輛調撥至寶琳載客，對山上居民不公平；在山上地區行走的第 106 及 111 號線間中調撥至第 101M 號線；第 17M 號線加價後的服務沒有改善；第 15 號線經常不行經翠林邨，令居民需要步行至翠林邨邨口等候第 98A 或 98C 號線前往坑口。就以上種種問題，建議在延續營運牌照時考慮營辦商會否增設行車數目，否則，應使用巴士取代。山上居民多年來面對巴士及小巴服務不足的問題，故建議多提供一條道路予山上居民，並盡快由寶琳區的新都城增設升降機或扶手電梯前往寶琳北路。

194. 運輸署麥潔儀女士的回應如下：

- 署方曾與九巴安排在下午放學時段提供兩班特別服務由翠林前往寶琳，試驗期為 2 至 3 個月，但客量偏低，故在試驗期完結後便沒有提供特別班次。有關安排正是署方回應地區建議以巴士服務去解決小巴服務不足的問題，但在試驗後發現效果未如理想。現時寶琳北路有很多巴士線前往將軍澳市中心一帶，故期望翠林及康盛的乘客多加利用。
- 不時與第 105 號線的營辦商商討改善服务的安排，但該線前往土瓜灣，路綫很長，當中經過很多不同路段，故會受地區交通情況影響。
- 不容許營辦商調撥第 106 或 111 號線至第 101M 號線，因路綫屬於不同組別，加上營辦商已參與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因此營辦商不可將車輛調往行走其他組別。

【會後補注：正確回應應為不容許營辦商調撥第 106 號線至第 101M 或 111 號線】

195. 委員提出的跟進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署方難以駕馭小巴營辦商，故要求署方提供參與 2 元優惠計劃的車輛車牌號碼，以便委員監察，並詢問會如何處理小巴營辦商日後的合約及查詢合約屆滿日期。

- 第 93A 號線僅設 1 班車，該班車是前往寶琳巴士總站交匯處，但居民希望前往港鐵站，故建議使用單層巴士在貿泰路上落車。第 93A 號線特別班是回應中文大學校外進修學院開課後的乘客大幅上升的問題，並非針對早上及晚上的繁忙時段，加上收費較小巴高昂令其競爭力削弱，故建議增設特別班次往來港鐵站。
- 第 105 號線經常被投訴車廂不潔，故要求署方加強監管。

196.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

**(2)要求運輸署全面改善第 105 小巴服務
(SKDC(TTC)文件第 29/16 號)**

197.主席表示，議案由林少忠先生動議，梁里先生和議。

198.運輸署麥潔儀女士表示，署方曾與營辦商研究如何令第 105 號線的運作更穩定，在服務班次方面，小巴只有 16 個座位，故亦期望巴士線提供協助。在本年路線發展計劃亦有加強第 297 號線服務的建議，第 297P 號線亦已在 2016 年 1 月增加 1 班車，因此，署方亦希望巴士更配合社區需求、配合小巴服務或相輔相成。就第 105 號線的其他服務或不清潔問題，署方每次接獲意見亦會要求營辦商再作跟進，並會留意營辦商的車輛、清潔及司機的態度問題。

199.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期望署方持續監察小巴的清潔情況，或在發放營運牌照時設有監管營辦商的條款，確保有清潔承辦商清潔小巴車廂。
- 第 105 號線由康盛開出，但因營辦商商調派車輛直接在寶琳接載乘客，結果康盛及翠林的居民反而不能上車，做法不公。由於將會加強第 297 號線服務，故建議鼓勵更多寶琳區的乘客乘搭該線前往該區，而非調動第 105 號線。另有委員建議以第 297 號線替代第 105 號線。
- 詢問第 105 號線的營運期何時屆滿，該線間中有由梁潔華小學開出的特別車，第 111 及 106 號線亦在翠林增加特別車，故詢問是否設立扣分制度，並期望監察營辦商及在服務欠佳時更換營辦商。

200.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

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

V. 與的士相關的議題

(一)續議事項

- (1)要求在西貢清水灣二灘的新界及市區的士候車站加建上蓋解決候車人士候車時日曬雨淋的問題
(SKDC(TTC)文件第 30/16 號)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321 至 324 段)

201.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202.有委員指出的士站上蓋並非的士營辦商負責興建，而是運輸署負責。由於的士站靠近一旁，故建議擴闊路面，並要求路政署回應可行性。

203.主席擔心擴闊路面會令停車位置減少。

204.路政署區域工程師/西貢謝良有先生表示，路政署曾量度行人路闊度，該處較為狹窄，因上蓋需要與路旁相距一個安全距離，以防止車輛與其相碰撞。因此，路政署曾回覆運輸署該處較為狹窄，以供運輸署考慮其他方法。擴闊行人路路面會收窄行車路，因此需要運輸署作出考慮。

205.有委員建議聯同運輸署進行實地視察。的士站上蓋的位置沒有劃一標準，可以在行人路的較入位置興建，現時個別的士站上蓋位於行人路旁或以逆向方式興建，故建議使用有關方式配合。

206.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並安排委員聯同路政署及運輸署進行實地視察。

VI. 與港鐵相關的議題

207.主席歡迎港鐵代表車務經理 - 港島綫及將軍澳綫謝福深先生、公共關係經理 - 對外事務楊莉華女士及助理公共關係經理蘇玉燕女士。

(一)續議事項

- (1)要求港鐵將尚德廣場及富寧商場 2 元特惠站升級為永久特惠站
要求港鐵於尚德商場增設多一部 2 元特惠站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284 至 290 段)

208. 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位於尚德的 2 元特惠站在早上繁忙時間的輪候人士眾多，故期望日後配合行人天橋的落成而在天橋的上下方增設 2 元特惠站。
- 尚德附近的居民乘搭港鐵可節省 2 元，但山上居民多年來需要乘搭接駁小巴前往港鐵站，故要求港鐵顧及山上居民。
- 港鐵每年有盈利，故建議現階段在全將軍澳區增設特惠站。
- 港鐵是將軍澳的主要對外交通工具，居民擔心該 2 元特惠站需要每年更新或日後會被取消，故期望把該特惠站升級為永久特惠站。
- 期望東九龍綫設有康景站，但東九龍綫最快在 2025 年才通車。

209. 港鐵蘇玉燕女士表示，設置特惠站的目的是希望透過推廣計劃，鼓勵更多居民選擇步行至最就近的港鐵站乘搭港鐵。設置特惠站的標準是視乎居民的居住地點附近有否一個鄰近港鐵站、能否新增乘客。現時尚德商場的特惠站可配合大部分乘客的需要，港鐵暫時未有計劃在該處增設額外的特惠站。

210.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2) 要求港鐵於尚德廣場及富寧商場增設八達通查閱機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291 至 295 段)**

211. 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八達通的應用廣泛，加上早前發生票價出錯的問題，令更多市民關注八達通付款的情況，但居民需要前往山下地區才可以使用八達通查閱機，而大部分長者不懂得使用智能電話查閱相關紀錄，故建議港鐵與屋苑、領展或私人商場的承辦商協調，在尚德廣場、富寧商場、翠林商場、康盛商場或該些商場附近增設八達通查閱機。

212. 港鐵蘇玉燕女士表示，現時港鐵站內設有的八達通查閱機，以供乘客查閱八達通交易紀錄及餘額。市民亦可以使用「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及八達通 PC 閱卡機等查閱相關紀錄。

213. 在委員同意下，副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臨時動議：建議於石角路、峻滢 2 期 PTI 及康城四期的合適位置增設 2 元特惠

站及八達通查閱機

214.有委員提出臨時動議並獲得和議，措辭為：「建議於石角路、峻澄 2 期 PTI 及康城四期的合適位置增設 2 元特惠站及八達通查閱機」。她表示領都後方的 4 期與港鐵站的距離超過 500 米，故期望港鐵設置相關設施。

215.在委員沒有反對下，副主席宣布把上述臨時動議加入議程。

216.在委員沒有反對或棄權下，副主席宣布方國珊女士動議及張美雄先生和議的臨時動議獲得通過。

(3) 促港鐵以康城站開出的首班列車為往港島頭班車及加密過海班次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296 至 308 段)

217.港鐵謝福深先生表示，2012 年起，港鐵加強不同路綫的列車服務，2014 年開始，港鐵增加將軍澳綫的服務，當中在繁忙時段推出「2+1」列車服務安排，在該模式之下，將軍澳綫早上繁忙時間來往寶琳站的列車服務班次是以 2 分 30 秒/4 分鐘的模式運作；來往康城站的列車班次，於繁忙時間則為每 7 分鐘一班。至於在非繁忙時間的列車服務，來往康城站及調景嶺站的列車以每 12 分鐘一班的穿梭列車模式行走，需要前往北角站的乘客可於將軍澳站轉車。港鐵一直有密切留意將軍澳綫的服務及表現，現時將軍澳綫的列車整體服務運作暢順，亦能照顧乘客的需要。港鐵會繼續留意將軍澳綫的服務情況，以及康城站乘客量的增長，定期作出檢討。

218.有委員表示，往來北角的過海列車近期經常出現要求乘客下車的情況，令乘客的候車時間延長，故詢問是以該班車還是下班車的到站時間去決定是否符合服務班次的標準。

219.港鐵謝福深先生請有關委員於稍後提交資料以作跟進。

220.在委員同意下，副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4) 要求港鐵全面檢討智能手機程式(MTR Mobile)、改善事故通報機制以及於康城站 C 出口外加設顯示屏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309 至 312 段)

221.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5) 要求全面改善港鐵將軍澳站設施配合需求增加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313 至 315 段)

222.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6) 港鐵調景嶺站增加公共洗手間提問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349 至 352 段)

223. 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港鐵表示會分批優先在所有轉綫站增設洗手間，但卻發現在非轉乘站的牛頭角站進行翻新，故詢問在調景嶺站設置洗手間的時間表。
- 要求港鐵盡快在調景嶺站及將軍澳綫增設洗手間，原因如下：(一) 調景嶺站是將軍澳對外的樞紐，屬大型轉綫站，很多居民會使用該站，尤以清明時節為甚；(二) 將軍澳，特別是將軍澳站附近，將會有屋苑相繼落成，人口不斷上升，而將軍澳綫的使用率已達 100%，洗手間的需求殷切；(三) 很多乘客會借用港鐵的洗手間，但乘客請港鐵職員提供協助亦會帶來不便。
- 建議設置指示牌告知乘客洗手間的位置，並加強洗手間管理。
- 調景嶺站應會增設出口連接明愛專上學院，但現時尚未落實有關方案，加上 B 出口在上學及上班時間已飽和，故建議前述工程及增設洗手間的工程列入該站的翻新項目，並在未來 1 至 2 年完成。

224. 港鐵楊莉華女士的回應如下：

- 港鐵有很多車站是在 70 至 80 年代興建，故在前述車站增設洗手間時需處理技術困難等因素，例如排污系統的容限、鄰近高壓電流的設備及有否合適位置加裝通風系統。
- 港鐵多年來進行研究，觀察各車站鄰近(約 200 米步行距離或 4 分鐘路程)是否設有洗手間，在 80 多個車站中約一半車站附近已設有洗手間，當中有數個站則在標準範圍內未有公共洗手間，例如牛頭角站、鰂魚涌站及太子站，故會優先在該數個站增設公共洗手間。
- 備悉委員期望優先在調景嶺站增設洗手間的訴求，因此，在 2012 年進行整體檢討時，公司已計劃在 10 個尚未設有公共洗手間的轉綫車站於車站進行大型翻新工程時，增設公共洗手間。其中，太子及旺角站新設的公共洗手間已於 2015 年 1 月啟用。至於其他車站，

港鐵正陸續物色位置及研究如何配合車站的大型翻新工程增設洗手間。

- 乘客除了可以使用鄰近商場或公共設施的洗手間外，乘客在有需要時亦可以使用車站內的職員洗手間。現時月台或大堂位置設有標誌通知如乘客有需要，可以與車站職員聯絡，亦可以提供職員洗手間予乘客使用。港鐵在車站大堂亦有就車站附近的公共設施的洗手間設置標示。

225.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二) 委員提出的 2 項動議(港鐵)

(1) 要求翻新及維修唐俊街往港鐵站的有蓋行人通道 (SKDC(TTC)文件第 31/16 及 65/16 號)

226.主席表示，議案由副主席動議，簡兆祺先生和議。

227.委員備悉港鐵的書面回覆。

228.委員提出的意見如下：

- 該通道的不少路段已生鏽及漏水，亦會在天氣欠佳時出現燈光失靈，每日經過該通道的居民超過 2 萬人，加上天橋最快亦要 2019 年才落成，故要求港鐵盡快翻新及重新掃上油漆。
- 該通道的一段曾被火燒毀而令外觀惡劣，故建議優先進行部分油漆工程，及後才進行全面翻新工程。

229.港鐵公司謝福深先生回應，公司一直密切留意唐俊街有蓋行人通道的情況，亦不時派員監察，有需要時會進行維修工作。現時唐俊街有蓋行人通道的運作安全，公司在 2015 年 7 月亦在該有蓋行人通道的其中一段優先進行全面維修工程，並已在 9 月完成工程。此外，公司剛於 2016 年 3 月 23 日清洗早前被薰黑的石壘及重新掃上油漆。公司一直密切監察有蓋行人通道的運作情況，有需要時會進行維修，例如公司在收到市民反映燈光問題後，立即於上星期進行照明系統維修工程。

230.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輸署及港鐵跟進委員的意見。

(2)要求港鐵延長早晨折扣優惠、增設更多讓乘客可直接受惠的票價優惠計劃及促請政府檢討港鐵票價可加可減機制
(SKDC(TTC)文件第 32/16 及 65/16 號)

231.主席表示，議案由林少忠先生動議，梁里先生和議。

232.委員備悉港鐵的書面回覆。

233.港鐵楊莉華女士回應，港鐵的票價調整機制是透過一個直接驅動的方程式，根據政府公布的數據作出票價調整。此乃一個客觀、公開和具透明度的機制，令票價調整與經濟情況及工資水平掛鈎。鐵路的運作網絡龐大，公司需要穩定的收入去維持提供高水平的服務，而票務是港鐵公司的一個主要收入，亦確保港鐵有足夠資源投放在維修、保養及更新鐵路資產方面。以 2015 年為例，公司投放在該方面的資源有 70 億，較 2014 年所投放的 60 億為多，港鐵亦計劃投放 33 億提升 6 條港鐵綫和機場快綫的信號系統，港鐵亦落實了購買 93 部新的列車，期望提供更多服務予市民。在車費服務推廣計劃方面，港鐵一直提供很多不同類型的推廣計劃予乘客，以供乘客選擇，而每年亦有恆常的推廣計劃，而在 2015 年恆常推廣計劃的優惠總值為 24 億元，並提供逾 5 億的額外優惠，包括「港鐵節折賞」，在 2016 年 3 月 25 日及 26 日亦會提供另一輪的「港鐵節折賞」予乘客，港鐵期望透過該類型的計劃，加上透過分享利潤機制及服務表現安排，為乘客提供「即日第二程九折優惠」的票價優惠，令乘客有不同的選擇。

234.委員提出的意見如下：

- 要求港鐵向其董事局反映不應經常使用可加可減機制加價並在其後提供優惠。
- 港鐵實施與上午時段相關的優惠可以紓緩上班時段的人流，擔心削減優惠會令乘客集中在同一時段乘車。
- 質疑港鐵只在長假期的其中一、二日提供優惠，故建議在所有長假期提供優惠，另建議提早抽出「開心搭生日獎」計劃相關的日子，並詢問相關優惠期。

235.港鐵楊莉華女士回應，港鐵正推行「早晨折扣優惠」，以紓緩早上繁忙時間列車載客率偏高的情況，該計劃會推行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港鐵歡迎各方就車費推廣計劃提出意見，就「早晨折扣優惠」，港鐵一直觀察相關情況，在制定來年的車費推廣計劃時會參考委員的意見。港鐵備悉委員就「開心搭生日獎」計劃的查詢，活動的首階段由 2016 年 4 月開始至年底完結。

236.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港鐵跟進委員的意見。

VII. 與其他公共交通服務相關的議題

(一)續議事項

(1) 要求加強日出康城深宵交通服務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268 至 269 段)

237.有委員表示，除了只往來康城及將軍澳站的第 112S 號線外，康城沒有深宵交通服務，故建議研究第 N796 號線、加密其他深宵交通的班次或伸延至康城。

238.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二)委員提出的 2 項動議(其他公共交通服務)

(1)強烈要求運輸署盡快開設小巴線/巴士路線來往將軍澳醫院及聯合醫院 (SKDC(TTC)文件第 33/16 及 80/16 號)

239.主席表示，議案由陳繼偉先生動議，方國珊女士及張美雄先生和議。

240.委員備悉城巴/新巴的書面回覆。

241.運輸署麥潔儀女士表示，署方備悉委員的建議，亦會作日後參考。

242.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輸署、九巴及城巴/新巴跟進委員的意見。

(2)要求八達通公司優化更換八達通措施及轉移資料的安排 (SKDC(TTC)文件第 34/16 及 55/16 號)

243.主席表示，議案由陳繼偉先生動議，方國珊女士及張美雄先生和議。

244.委員備悉八達通公司的書面回覆。

245.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八

達通公司跟進委員的意見。

VIII. 與道路工程/設施相關的議題

(一)續議事項

(SKDC(TTC)文件第 35/16 及 36/16 號)

246.委員備悉兩份會議文件。

- (1)要求運輸署擴建寶琳路與翠琳路增建行車路及澳頭村路口增建迴旋處，以便改善該區交通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82 至 83 段)

247.運輸署工程師/特別職務一盧沛儒女士報告，運輸署與委員在 2015 年 3 月進行實地視察，因寶琳路是主要行車路，如增建行車路在翠琳路前往澳頭村，有關車流會影響寶琳路的交通，因此，署方認為建議不可行。

248.有委員表示，將軍澳—藍田隧道尚有長時間才會動工，安達臣道發展計劃、寶達邨附近及澳頭村村屋陸續有居民入伙，故寶琳北路日後會成為主要路段及有更多人使用，運輸署曾提出以三千萬進行擴闊工程，如落實建議有利於澳頭村的長遠發展，則期望署方採納方案。

249.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並請運輸署跟進。

- (2)要求於影業路加設行人過路設施，保障路人安全
要求運輸署正視訴求，盡快擴闊影業路(集福路至寶寧路之間一段)，並在該處設置紅綠燈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92 至 95 段)

250.運輸署工程師/行人區改善計劃蕭麗明女士報告，運輸署與委員在 2015 年 8 月 27 日在集福路實地視察，各委員均不支持在集福路近影業路路口加設行人過路設施，以及不支持取消庭和里的斑馬線。另外，有關部門現時就將軍澳區內的房屋發展展開可行性研究，對整體的影業路及其迴旋處正進行長遠的交通評估及規劃，以能長遠配合未來區內的發展。

251.有委員反映西貢分區委員會亦期望該處得到改善，使用行人隧道替代過馬路，以供連接及擴闊影業路，因該道路的車流愈趨增多，有關事宜具逼切性，故建議保留議題。

252. 主席表示，影業路與清水灣道日後的車流相關，委員原本要求增設行人隧道，他對設置交通燈會否導致交通擠塞情況惡化存疑。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並要求運輸署跟進。

**(3) 要求西貢區內增設各類型泊車位、討論屋邨停車場泊車政策及相關事宜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96 至 103 段)**

253. 運輸署蕭麗明女士報告，香港土地資源有限，政府目前提供泊位的政策是盡量優先考慮及配合商用車輛的泊車需求，商用車輛特別指是貨車及旅遊巴士，負責客貨運輸及在日常運作中對泊位有實質的需求，在物流業、旅遊業以及整體經濟方面擔當重要的角色。相對於商用車輛，私家車多作私人用途，政府一直採取以公共交通為本的政策，維持覆蓋面廣、高效多元的公共交通系統，政府會在整體發展下容許提供適當的私家車泊位，但不希望誘使原本乘搭公共交通運輸工具的乘客轉用私家車。同時，如在新發展的項目或重建的項目有機會增加私家車泊位的數目，署方亦會考慮增加，但同時需要顧及土地及樓面面積其他用途的需要。

254. 委員提出的意見綜合如下：

- 區內貨車泊位嚴重不足，但工業區沒有相關泊位，署方近期就於工業區增設貨車泊位進行諮詢及把現有商用車輛的泊位改為規劃予私家車使用。各類型泊位嚴重不足，故應研究如何更善用現有資源。
- 很多區內商場均由領展營運，但領展的停車場因地契問題而需要向地政總署提交豁免申請，但申請程序繁複且需要支付豁免費用，令很多領展商場不願意提供泊位予非該屋邨及非公屋用戶，導致商用車輛的泊位空置。另外，由於領展不容許超過 5.5 噸的貨車停泊，導致前述車輛在多處違泊，故期望地政總署簡化程序及下調費用，以吸引領展善用其商場泊位，並開放予部分商用車輛使用。

255. 主席表示，西貢區對各類型泊位有需求，故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256. 由於兩項動議與上述議題相關，在委員沒有反對下，主席宣布在此合併討論該兩項動議。

**要求規劃更多停車場及公眾停泊車位用地
(SKDC(TTC)文件第 39/16、50/16 及 51/16 號)**

257.主席表示，議案由李家良先生動議，副主席和議。

258.委員備悉規劃署及地政總署的書面回覆。

259.運輸署蕭麗明女士表示，署方從西貢地政處得知該處現正就第 85 區的公眾停車場進行短期租約招標，一般而言，將軍澳區內的發展項目，包括日出康城已經參照了《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提供所需的泊車位。署方已在不影響附近道路交通的情況下，要求發展商在新發展項目內額外設置適量的公眾泊位，以供合適的車輛類別停泊，例如在將軍澳石角路 6 號(即峻滢 II 期)落成後，將會額外提供 26 個公眾貨車泊位及 21 個公眾私家車泊位，另外，在日出康城內的零售商業發展，亦會設置 300 個公眾私家車泊位。

260.委員提出的意見綜合如下：

- 新界的泊位嚴重不足，此乃規劃失當所致，《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只是指引，並非法例，但地政署撰寫地契時不透明，市民不了解署方如何釐定泊位比例，令泊位出現僧多粥少的情況。該準則未能切合社區的需要，故建議去信規劃署及運輸署檢討準則。
- 將軍澳及康城的泊位比例偏低，令泊位租金及售價倍增。該準則的第 7.25 項列明，如泊位嚴重缺乏，而且預期不會有私人機構參與興建，則可以透過工務計劃興建多層停車場。因此，建議在區內增加多層停車場及公眾泊位。
- 調景嶺的香港知專設計學院的地契顯示有 20 個公眾時租泊位，但租借方法未明，令前往知專的人士把車輛停泊在彩明商場的停車場，故建議詢問地政署相關泊位的租借方法。

261.運輸署蕭麗明女士回應，香港的土地資源有限，署方考慮增加泊位的同时亦需要顧及土地及樓面面積其他用途的需要。

262.有委員表示，環澳路的停車場將於 2016 年 4 月 11 日交還予地政署，該處會牽涉數百部車輛，如未能做到無縫交接會對附近的公眾位置造成很大影響，故要求運輸署跟進，並在會後與該委員協調。

263.運輸署蕭麗明女士回應，署方會就剛才委員的意見與地政署協調。

264.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規

劃署、地政總署及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

**要求加快 85 區公眾停車場(領都對面、將來港台用地)的啟用步伐
(SKDC(TTC)文件第 40/16、52/16 及 53/16 號)**

265.主席表示，議案由方國珊女士及張美雄先生動議，陳繼偉先生和議。

266.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規劃署、地政總署及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

**(4)促請政府為居民解決清水灣道交通流量日益高漲問題，未雨綢繆，立即
改善清水灣道的交通承載量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104 至 110 段)**

267.運輸署工程師/西貢莊漢文先生報告，署方在本月收到邵氏影城就保留歷史建築的改善發展報告，在審視報告後，將會報告迴旋處的計劃會否由運輸署負責。

268.委員提出的意見綜合如下：

- 新舊清水灣道(往將軍澳方向及往彩虹方向)的交通擠塞，加上安達臣道的樓宇、邵氏及大埔仔的村落將陸續入伙，西貢市區的樓宇亦不斷增加，故建議擴闊新舊清水灣道及去信運輸署。
- 往彩雲方向的情況與順利一帶、彩雲(即黃大仙一帶)相關，故建議進行跨地區商討。
- 大埔仔對出道路屬瓶頸位，故建議在百勝角連接路(配水庫旁)研究方案，連接消防訓練學院、日出康城對出(即將來的將軍澳—藍田隧道及跨灣連接路)，並建議在運輸及房屋局的信件中列出百勝角連接路(由清水灣連接環保大道經百勝角的連接路)的建議。
- 有委員則認為百勝角連接清水灣道的建議較新，如日後跨灣連接路可以連接得到，則可考慮有關建議，但經過的地方或會以孟公屋為主。

269.主席回應，坑口鄉事委員會與運輸署已作商討，但尚未有確實方向。因孟公屋涉及私人地方，或會帶來影響，故他未能確定百勝角連接路的建議是否可行。

270.周賢明先生申報他本人是村代表。他詢問坑口鄉事委員會就有關事宜的意向。就清水灣道的另一條道路的建議(銀影路後方被取消的支路)，他詢問鄉事會就孟公屋一段的意向。

271.主席申報他本人是坑口鄉事委員會執委會，鄉事會將會在 2016 年 3 月 30 日討論相關議題，待會議結束及收到村代表的意見後才可告知委員。至於與百勝角相關道路，則暫時未有任何意向。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並去信運輸及房屋局。

(5)全面改善西沙公路的設計及安全設施，保障西貢居民及遊人出入安全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128 至 136 段)

272.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6)要求政府研究在將軍澳 77 區寵物公園的公眾停車場延長泊車服務時間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138 至 143 段)

273.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二)委員提出的 6 項動議(道路工程/設施)

(1) 要求政府加快接駁君傲灣及寶盈花園天橋施工進度
(SKDC(TTC)文件第 37/16 及 56/16 號)

274.主席表示，議案由謝正楓先生動議，陸平才先生和議。

275.委員備悉土木工程拓展署的書面回覆。

276.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土木工程拓展署跟進委員的意見。

(2)譴責政府部門一拖再拖，要求擴闊富寧花園商場門口巴士站工程盡快開展
(SKDC(TTC)文件 38/16 及 57/16 號)

277.主席表示，議案由陳博智先生動議，副主席和議。

278.委員備悉路政署的書面回覆。

279.有委員指出富寧花園的居民需要步行至總站乘車，但車輛其實會行經富寧花園，該處卻沒有設站，運輸署已批准工程，故詢問未能施工的原因。

280.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將軍澳吳建鋒先生表示，該處有數棵樹木會受影響，署方已向相關部門提交對樹木移除、補植及移植方案，以供審批。署方亦已與相關部門商討，假如申請順利，期望在 2016 年中展開工程。

281.運輸署蕭麗明女士表示，運輸署會與路政署緊密聯繫，在施工期間會在設計及臨時交通安排上提供適當協助。

282.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路政署跟進委員的意見。

(3)要求規劃更多停車場及公眾停泊車位用地

(SKDC(TTC)文件第 39/16、50/16 及 51/16 號)

(4)要求加快 85 區公眾停車場(領都對面、將來港台用地)的啟用步伐

(SKDC(TTC)文件第 40/16、52/16 及 53/16 號)

283.主席表示，第 3 及 4 項動議已與續議事項合併討論及通過。

(5)要求完善將軍澳交通指示

(SKDC(TTC)文件第 41/16 號)

284.主席表示，議案由温啟明先生動議，副主席和議。

285.運輸署盧沛儒女士表示，在道路上的方向指示牌最主要的用途是提供方向予駕駛者，方便駕駛者前往主要地方。若署方就每個屋苑設置至指示牌，會令駕駛者感到混亂。景林邨及浩明苑沒有公共設施或大量車位予公眾人士使用，因此，署方暫時不會考慮在景林邨及浩明苑設置相關路牌。

286.委員提出的意見如下：

- 景林邨設有領展的停車場，加上現時在道路上設有前往寶琳邨或坑口方向的指示牌，故質疑為何忽略景林邨。道路上的方向指示牌是方便駕駛者辨識，但有駕駛者反映因欠缺指示牌而多繞經一大段路程才抵達景林邨。
- 質疑一個有 2 萬居民的地方不屬於主要地方的說法，在同一個迴旋處卻有路牌指示前往將軍澳體育館，但體育館不會同時有 2 萬多人

在內。該處亦有路牌指示前往寶琳及翠林，但沒有包括景林，寶琳及翠林同樣是屋邨，人口同為約 2 萬。另外，在將軍澳隧道後的隔音屏及其後的迴旋處亦沒有顯示前往景林的指示牌，故駕駛者在沒有指示牌的情況下難以前往景林。

287. 運輸署蕭麗明女士回應，有較多區外人士會前往將軍澳體育館參加體育活動，由於有區外人士，署方會增設適當的指示牌，但數量不會太多。區內屋邨大多與區內居民相關，故會較熟悉環境。一般而言，在適當位置及不阻礙駕駛者的視覺安全及道路安全下，署方會考慮設置屋邨的方向指示牌，但將軍澳隧道後的道路為主要幹道，署方在主要幹道設置的指示牌一般是地區性，例如寶琳、工業邨，較少會加入一個屋苑於指示牌上。

288. 委員提出的意見及查詢如下：

- 在邨口前設置指示牌的做法可取，故詢問(一)該位置是由屋邨還是其他部門或機構負責；(二)準備進入景林的路口是否設有顯示前往景林的指示牌；(三)可否在較早的道路設置指示牌。
- 署方應落實建議，以達至分流作用，亦令駕駛者得知在個別時段可駛進個別區域或屋苑，令整體道路的指示更清晰。
- 寶康路及寶邑路交界的迴旋處現時有顯示前往尚德的指示牌，但如駕駛者在下一個路口(運動場的路口)才駛進，可令行車時間縮短一半，故建議作出更新。

289. 運輸署蕭麗明女士回應，署方需要觀察有關邨口位置是否設有路牌，但在安裝路牌時需要考慮整條道路上駕駛者的視覺，及路牌的位置會否遮擋道路使用者的視線，因此，就適當位置是否增設指示牌，署方需要作出考慮。

290.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

(6)要求於各條收費隧道增設八達通收費系統方便駕駛人士 (SKDC(TTC)文件第 42/16 號)

291. 主席表示，議案由譚領律先生動議，區能發先生和議。

292. 運輸署蕭麗明女士表示，現時使用政府收費隧道或道路的駕駛者可使用人手繳費通道，以及以現金或預購的使用費代用券付款，或經自動收費通道

以安裝在汽車擋風玻璃上的標籤自動付款。政府已經有計劃在 7 條政府收費的隧道及道路，包括香港仔隧道、海底隧道、獅子山隧道、城門隧道、將軍澳隧道、青嶼幹線及青沙公路的所有人手收費通道加裝使用非接觸性裝置付款的電子繳費設施，前述計劃的工程將會分階段完工。

293. 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雖然「快易通」方便，但是需要行政費，在繁忙時段「快易通」的行車線反更擠塞，故建議政府在考慮增加更多「快易通」的行車線外，亦考慮其他付款方式。
- 詢問非接觸性的付款工具是指八達通還是其他工具。

294. 運輸署蕭麗明女士表示將於下次會議回應。

295.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

臨時動議：本會反對領展大幅度削減或取消轄下停車場月租固定泊位

296. 有委員表示，領展正就來年度的月租泊位接受新的申請，但領展轄下的停車場經常會取消部分固定泊位或大幅度削減有關泊位，因此認為有關議題較為緊急而提出臨時動議並獲得和議，措辭是：「本會反對領展大幅度削減或取消轄下停車場月租固定泊位」。

297. 由於沒有委員反對，故主席宣布通過把臨時動議加入議程。

298.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鍾錦麟先生、簡兆祺先生、溫啟明先生、梁里先生、凌文海先生、陳博智先生、呂文光先生及莊元琴先生動議，以及謝正楓先生及周賢明先生和議的臨時動議獲得通過。

299. 有委員表示，領展將於 2016 年 4 月初截止申請，故請秘書處以委員會的名義致函領展，表達委員的意見。

(三) 委員提出的 2 項提問(道路工程/設施)

- (1) 要求披露將軍澳跨灣連接路及將軍澳—藍田隧道工程費用在短期內大幅飆升的原因及工程時間表
(SKDC(TTC)文件第 43/16 及 66/16 號)

300.主席表示，提問由方國珊女士、張美雄先生及陳繼偉先生提出。

301.委員備悉土木工程拓展署的書面回覆。

302.主席請土木工程拓展署跟進委員的意見。

303.委員提出的意見及查詢如下：

- 跨灣連接路及將軍澳—藍田隧道工程的前期工作例如海床勘察及環境評估已完成，但所接獲的標書所顯示的工程費用為 150 多億，與土木工程拓展署早前的預算(80 多億)相差 83%。雖然土木工程拓展署回應指隧道有風洞效應的方案，但有關設計在前期工作已朝著有關方向，故批評政府在基建上的預算不準確及質疑預算超出 8 成的原因，並期望在民生工程上加快步伐，但亦需要檢視超支細項，密切監察數據，並去信運輸及房屋局。
- 早前去信運輸署署長，要求署方解釋標書的預算高昂的原因，並質疑有圍標之嫌，因此建議政府設立工程統籌辦。最近運輸及房屋局或發展局亦建議設立跨專業辦公室，故期望政府緊密監察。
- 要求將軍澳—藍田隧道及跨灣連接路工作小組盡快舉行會議。
- 土木工程拓展署新界東拓展處在每年約 3 至 4 月會向區議會提交區內基建工程的報告，建議邀請該處處長或總工程師出席全體會議報告及回應議員的查詢。
- 土木工程拓展署每年會向區議會提交文件，惟去年的報告的數個項目為覆檢中，包括現時在 1 年內大幅增加 83%的項目，故應詢問在覆檢的過程中是否涉及工程費用及設計修改等。

304.主席表示，署方將會出席 5 月的區議會全體會議。此外，委員會將會去信土木工程拓展署及運輸及房屋局，並要求土木工程拓展署跟進委員的意見。

(2)查詢增設行人路連接康盛花園現有行人天橋往陶樂路行山徑的工程進度 (SKDC(TTC)文件第 44/16 及 67/16 號)

305.主席表示，提問由林少忠先生提出。

306.委員備悉路政署的書面回覆。

307.由於提問人不在席，主席宣布不處理上述提問。

(四)由區議會全體會議轉介的議題(道路工程/設施)

(1) 要求優先興建天橋連接將軍澳中心及調景嶺體育館/圖書館
(請參閱 2016 年 3 月 8 日西貢區議會全體會議文件 SKDC(M)文件第 38/16 號、會後覆函(一))

308.主席請土木工程拓展署跟進委員的意見。

309.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IX. 跟進主要工程項目進度報告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11 至 12 段)
(SKDC(TTC)文件第 45/16 號)

310.委員備悉土木工程拓展署匯報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轄下各項工程項目的進度的文件。

311.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X. 改善將軍澳單車使用情況工作小組報告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13 至 16 段)
(SKDC(TTC)文件第 46/16 號)

312.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313.西貢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尹尚謙先生報告，針對區內街道及單車停泊處的違泊單車問題，本處一直協助統籌相關部門適時在區內進行聯合清理行動。在 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2 月期間，工作小組共進行 9 次清理行動，清理 218 架違例停泊的單車。

314.主席請民政事務處繼續跟進有關事宜。

XI. 其他議題

(一)續議事項

- (1) 要求運輸署提供可行方案，切實解決毓雅里違例泊車及道路阻塞問題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152 至 158 段)

315.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 (2) 要求有關部門盡快研究改善，將軍澳 A 出口對開唐俊街之巴士站問題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159 至 162 段)

316.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 (3) 要求運輸署改善及優化於環保大道進行工程的安排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163 至 166 段)

317.有委員表示，環保大道附近有不少工地，車輛在工地駛出時會在隨後的行車路遺下泥頭，在工地流出至行車路的泥漿亦令小巴第 112M 及 113 號線猶如「泥漿車」，故建議轉介問題至環保署，並要求署方加強執法。康城同時有住宅及工地，工地亦涉及噪音問題，打樁及挖掘工程會令塵土嚴重飛揚，故應加強灑水及做好防禦措施。

318.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並去信環保署及地政總署。

- (4) 要求跟進環保斗隨處棄置影響道路安全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167 至 171 段)

319.由於隨後討論的議題與上述議題相關，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320.由於一項動議與上述議題相關，在委員沒有反對下，主席宣布在此合併討論該項動議。

**強烈要求政府加強監管及解決環保斗胡亂擺放的問題
(SKDC(TTC)文件第 48/16 及 68/16 號)**

321.主席表示，議案由陳繼偉先生動議，方國珊女士及張美雄先生和議。

322.委員備悉環保署的書面回覆。

323.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環保斗的問題不能單由環保署處理或單靠警方執法，部門現時難以採取執法行動，故建議設立登記制度以便可尋得車主，及應簡便罰則例如定額罰款，有需要時由法庭處理。
- 現時申請程序不透明，如警方批准環保斗擺放在個別位置，則應把批准條文張貼一個固定時段。
- 建議就警方的檢控及簡易程序縮短時間，如有危險性，則應在一至兩小時內把其移走。

324.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環保署跟進委員的意見，並把有關議題轉交房屋及環境衛生委員會跟進。

**(5) 要求在環保大道加設交通監察系統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172 至 176 段)**

325.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326.由於一項動議與上述議題相關，在委員沒有反對下，主席宣布在此合併討論該項動議。

**要求在環保大道加設車速監測器及檢討車速限制
(SKDC(TTC)文件第 49/16 及 69/16 號)**

327.主席表示，議案由副主席動議，陳博智先生和議。

328.委員備悉香港警務處的書面回覆。

329.運輸署蕭麗明女士回應，將軍澳環保大道設計符合現行標準，署方翻看近年的交通意外記錄，並沒有發現因涉及超速引致有人受傷的交通意外記錄。另外，在一般情況下，有關安裝固定偵測車速攝影機之地點，署方會考慮以下準則：(一)交通意外(特別是由超速駕駛釀成的交通意外)的記錄；(二)警方觀察所得車輛在該地點超速的普遍程度；(三)車速及交通流量較高的重要道路及主幹路；(四)陡長下坡路段；(五)安裝攝錄機箱的地點分佈要平均，令在整個區域對駕駛人士產生阻嚇作用；及(六)四周的地理和環境因素。現時於環保大道近百勝角路及日出康城已經裝有固定偵速攝影機。由於目前環保大道不符合上述再額外安裝固定偵速攝影機的準則，因此署方現時未有計劃在該處增設固定偵速攝影機。至於環保大道每小時 70 公里的車速限制，署方會繼續監察該段環保大道的車速限制，並不時檢討。

330. 委員提出的意見如下：

- 在 2015 年 10 月 1 日起，環保大道的部分路段的車速限制調整至每小時 70 公里，但現時重型車輛數目增多，加上百勝角路口早前發生交通意外，質疑是否因改變車速所致，故建議運輸署不時作大型檢討，不應貿然改變車速限制。
- 環保大道自新寶城對出的上天橋位置起，部分路段的車速限制分別為每小時 70 公里及 50 公里，但部分下斜路段在近期恢復為每小時 70 公里，故會出現危險性。區內有交通燈的路段的車速限制是每小時 50 公里，該段環保大道亦有交通燈，但車速限制卻為每小時 70 公里。區內車流日漸增多，故應一併檢視整條道路。

331. 運輸署蕭麗明女士回應，環保大道在蓬萊路至康城路路段或整段環保大道(由蓬萊路至堆填區)原本的車速限制是每小時 70 公里，只是近數年間不時有大型道路挖掘工程，因此，署方基於道路的安全而把車速限制臨時調低至每小時 50 公里。前述的大型道路挖掘工程約於 2015 年中大致完成，故署方已在 2015 年 10 月 1 日把蓬萊路至康城路路段的車速限制恢復至每小時 70 公里。署方會繼續監察該路段的車速情況，並不時檢討。

332.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輸署及香港警務處跟進委員的意見。

**(6) 取消蓬萊路至康城路的臨時車速限制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181 至 191 段)**

333.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7) 要求警方妥善處理將軍澳隧道公路發生事故時引致寶琳路交通擠塞的問題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325 至 330 段)**

334. 有委員指出不時發生題述情況，如發生事故，會令寶琳路交通擠塞，故有需要疏導車輛，因此詢問警方有否跟進。

335. 香港警務處觀塘區交通隊代表謝君浩先生表示，警方備悉委員的意見，並已把個案轉交東九龍交通部跟進。如有詳情，警方會於稍後以書面回覆委員會。如涉及交通意外，警方必定會第一時間處理；與快速公路相關的事宜則由東九龍交通部處理。

336.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 (8) 要求運輸署全面於各區提供交通情況視像直播，以供市民以電腦或手機等裝置查閱交通情況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331 至 335 段)

337.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 (9) 要求政府跟進環保大道及其他將軍澳區內道路不時發生飛沙走石問題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336 至 344 段)

338.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 (10) 要求政府研究在未來將軍澳轉乘站的合適位置設置廁所
(二〇一五年第五次會議記錄第 345 至 348 段)

339.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二)委員提出的 3 項動議(其他議題)

- (1)要求加強打擊唐德街及唐賢街違泊問題，保障學童上落安全
(SKDC(TTC)文件第 47/16 及 54/16 號)

340.主席表示，議案由呂文光先生動議，范國威議員、梁里先生、鍾錦麟先生及黎銘澤先生和議。

341.委員備悉香港警務處的書面回覆。

342.運輸署盧沛儒女士回應，該位置在繁忙時間上午 8 時至 10 時、下午 5 時至 7 時已設為禁區，可以規管上落客或上落貨的活動，署方會繼續監察有關道路的交通情況，有需要時會進一步考慮相關改善措施。

343.委員提出的意見和查詢綜合如下：

- 學童於該處上落有危險，故建議延長禁區時段，例如上午 6 時至 10 時以及下午 3 時至 7 時，加上旅遊巴士於晚上在唐賢街停泊在雙黃線，故期望有關部門研究解決方法，及在唐賢街增設廣角鏡，方便過路行人不會被旅遊巴士遮擋視線。此外，有司機停泊車輛在將軍

澳中心的停車場出入口及至唐明苑的停車場出入口，故建議有關位置劃為雙黃線。

- 區內泊位不足，駕駛者在唐賢街及唐德街一帶違泊車輛均為貪方便，故建議進行更頻密檢控、聘請交通督導員及邀請警方協助。
- 寶順路前往將軍澳隧道的位置亦屬禁區，但隧道兩旁有不少違泊車輛，將軍澳中心對出亦有車輛長期停泊及地產商長駐，故應進行更頻密的檢控。
- 唐俊街及至善街一帶的違泊嚴重，故建議增設雙黃線或禁區。該處位於學校區，同時影響寶盈花園及天晉 II 的停車場出入口，故期望運輸署正視問題或相約議員實地視察。

344. 運輸署盧沛儒女士回應，運輸署不主張使用廣角鏡，因會造成安全問題。署方在不同位置已設為禁區，至於任何時段有車輛違泊而造成交通阻塞，有關部門會執法。

345. 香港警務處謝君浩先生表示，警方關注有關地方的違例泊車問題，並會在該區一帶加強執法。

346.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並要求運輸署及香港警務處跟進委員的意見。

347. 有委員要求警方定期告知數據並比較 2015 及 2016 年的檢控數據，以及定期一併匯報單車意外數據。

348. 香港警務處謝君浩先生表示暫時沒有相關數據，但可於稍後提交文件或於下次會議匯報。

(2)強烈要求政府加強監管及解決環保斗胡亂擺放的問題

(SKDC(TTC)文件第 48/16 及 68/16 號)

(3)要求在環保大道加設車速監測器及檢討車速限制

(SKDC(TTC)文件第 49/16 及 69/16 號)

349. 主席表示，第 2 及 3 項動議已與續議事項合併討論及通過。

(三)由區議會全體會議轉介的議題(其他議題)

- (7) 要求政府研究方法紓緩將軍澳隧道擠塞問題
(請參閱 2016 年 3 月 8 日西貢區議會全體會議文件 SKDC(M)文件第 42/16
及 58/16 號)

350.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XII. 其他事項

351. 由於沒有其他事項，主席宣布會議至此結束。

XIII. 下次會議日期

352. 二〇一六年第三次會議定於 2015 年 5 月 19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舉行。

XIV. 會議結束時間

353. 會議於下午 7 時 14 分結束。

西貢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二〇一六年四月